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025

2021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蔡报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万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谢志宏	董事	工作出差	蔡报贵

本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规划及经营计划的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第九条“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72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4
第十节 公司治理.....	84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90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9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金力永磁、公司、本公司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瑞德创投、控股股东	指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劲力磁材	指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力粘结磁	指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金风投控	指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赣州虔昌	指	赣州虔昌企业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更名前为“新疆虔昌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赣州稀土	指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3C	指	计算机（Computer）、通讯（Communication）和消费电子产品（Consumer Electronics）三类电子产品的简称。
金风科技	指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风力发电机制造商，公司客户
西门子-歌美飒	指	Siemens Gamesa Renewable Energy A/S，风力发电机制造商，公司客户
博世、博世集团	指	罗伯特-博世投资荷兰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三菱	指	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美的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格力	指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上海海立	指	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特斯拉	指	Tesla, Inc.（特斯拉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蔚来	指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
理想汽车	指	理想汽车集团，包括北京车励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北京车和家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 68 家公司组成
通力电梯	指	KONE Industrial Oy, KONE Elevators Co.,Ltd.
UAES 或联合汽车电子	指	联合汽车电子有限公司，是中联汽车电子有限公司和德国罗伯特-博世有限公司在中国的合资企业
股权激励	指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保荐机构、海通证券	指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募投项目	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稀土	指	稀土是元素周期表中镧系元素镧 (La)、铈 (Ce)、镨 (Pr)、钕 (Nd)、钷 (Pm)、钐 (Sm)、铕 (Eu)、钆 (Gd)、铽 (Tb)、镝 (Dy)、钬 (Ho)、铒 (Er)、铥 (Tm)、镱 (Yb)、镥 (Lu)，加上与其同族的钪(Sc)和钇 (Y)，共 17 种元素的总称。按元素原子量及物理化学性质，分为轻、中、重稀土元素，前 5 种元素为轻稀土，其余为中重稀土。稀土因其独特的物理化学性质，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新材料、节能环保、航空航天、电子信息等领域，是现代工业中不可或缺的重要元素。
永磁材料	指	永磁材料又称恒磁材料或硬磁材料，指的是磁化后去掉外磁场，能长期保留磁性，能经受一定强度的外加磁场干扰的一种功能材料。永磁材料能够实现电信号转换、电能/机械能传递等重要功能，被广泛应用于能源、交通、机械、医疗、计算机和家电等领域。
稀土永磁材料	指	稀土永磁材料是一类以稀土金属元素 RE (Sm、Nd、Pr 等) 与过渡族金属元素 TM (Fe、Co 等) 所形成的金属间化合物为基础的永磁材料，通常称为稀土金属间化合物永磁，简称为稀土永磁。20 世纪 60 年代以来，伴随着磁能积的三次重大突破，已成功地发展了三代具有实际应用价值的稀土永磁材料。第一代以 SmCo5 合金为代表、第二代以 Sm2Co17 合金为代表、第三代则以 Nd-Fe-B 系合金为代表。其中，钕铁硼磁体已实现了工业化生产，是当前工业化生产中综合性能最优的永磁材料。
钕铁硼永磁材料	指	钕铁硼永磁体是金属钕、铁、硼和其他微量金属元素的合金磁体，作为第三代稀土永磁材料，具有体积小、重量轻和磁性强的特点。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	指	根据行业惯例，内禀矫顽力(Hcj,kOe)和最大磁能积((BH)max,MGOe)之和大于 60 的烧结钕铁硼永磁材料，属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
0PPM	指	0/1,000,000。意味着交货给客户的产品 100 万个中只有 0 个不良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力永磁	股票代码	300748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力永磁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L MAG RARE-EART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LMA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蔡报贵		
注册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41000		
办公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41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lmag.com.cn		
电子信箱	jlmag_info@jlmag.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鹿明	赖训珑
联系地址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
电话	0797-8068059	0797-8068059
传真	0797-8068000	0797-8068000
电子信箱	jlmag_info@jlmag.com.cn	jlmag_info@jlmag.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金岭西路 81 号，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黄春燕、黄越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海通证券大厦 14 楼	周晓雷、袁先湧	首次公开发行持续督导期间：2018 年 9 月 2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债持续督导期间：2019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元）	2,419,306,740.55	1,696,838,476.01	42.58%	1,289,339,875.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4,483,670.62	156,880,220.48	55.84%	147,195,84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27,131,823.51	146,838,409.80	54.68%	105,795,891.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1,832,815.26	42,838,401.92	137.71%	58,093,008.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38	55.26%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38	55.26%	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3%	13.41%	增长 3.72 个百分点	16.2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元）	3,538,320,671.24	2,826,237,122.05	25.20%	2,070,299,722.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67,455,593.17	1,330,352,853.02	17.82%	1,111,491,991.6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 是 ☒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

金额

√ 是 □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0.00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0.5663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13,131,944.95	550,278,967.10	652,846,383.31	803,049,445.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762,924.63	55,736,932.33	61,164,708.24	91,819,105.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914,641.93	50,220,464.67	55,986,025.26	85,010,69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84,959.90	77,379,752.12	-97,424,136.39	255,062,159.4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76,611.61	-294,432.98	404,435.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68,891.80	9,832,201.45	46,368,433.5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02,296.57	296,061.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	722,197.00	1,188,029.45	743,833.55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9,476.17	556,150.88	892,030.5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08.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5,471.42	1,533,313.47	7,008,782.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87.88	2,885.87		
合计	17,351,847.11	10,041,810.68	41,399,950.3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用途、商业模式及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用途

公司是集研发、生产和销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全球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核心应用材料的领先供应商。公司产品被广泛应用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3C、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轨道交通等领域，并与各领域国内外龙头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二）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管理模式。公司根据在手订单情况提前采购稀土原材料及辅助金属材料，对钕铁硼磁钢进行设计和生产。公司目前已具备全产品生产能力，具体涵盖产品研究与开发、模具开发与制造、坯料生产、成品加工、表面处理等各环节，并对各工艺流程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

公司在与各领域龙头企业紧密合作过程中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这些大型知名企业对产品品质要求十分严格，产品评鉴及认证周期比较长，为满足其品质、技术及管理体系要求，公司在研发、制造、供应链管理、客户服务及企业文化等方面不断优化，形成了与客户需求相适应的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差异化设计。公司将技术服务前移到客户端，运用自身在钕铁硼永磁材料方面的专业技术优势，参与客户新产品的设计过程，协助客户优化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提供全方位技术解决方案。公司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具备行业领先的精益生产能力，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及生产效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

（三）业绩驱动因素及行业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3C、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轨道交通等核心应用领域，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保持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1,930.67万元，同比增长42.58%，境内销售收入207,850.22万元，同比增长46.83%，境外销售收入34,080.45万元，同比增长2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448.37万元，同比增长55.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713.18万元，同比增长54.68%。

受益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领域市场需求的高速增长，公司在新能源汽车、节能变频空调及风电领域销售

收入持续保持快速增长，已成为上述领域全球领先的磁钢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在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领域，公司是特斯拉、比亚迪、联合汽车电子等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的磁钢供应商，上汽集团、蔚来、理想汽车都是公司的最终用户，公司也是博世集团多年的汽车零部件磁钢供应商。公司还是大众集团MEB纯电动平台项目配套的稀土永磁材料供应商，以及美国通用汽车公司BEV3全球电动车平台的稀土永磁材料的定点供应商。2020年公司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领域收入达到3.2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07%，2020年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磁钢产品出货量可装配新能源乘用车约45万辆。

在节能变频空调领域，公司是美的、格力、上海海立、三菱等知名品牌的重要磁钢供应商，2020年公司节能变频空调领域收入达到8.7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7.99%，2020年公司节能变频空调磁钢产品出货量可装配空调压缩机约4,100万台。

在风力发电领域，公司的最终客户主要是金风科技和西门子-歌美飒等，2020年公司风力发电领域收入达到8.79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8%，2020年公司风电磁钢产品出货量可装配风机的装机容量约10GW。

报告期内，公司3C领域产品开始规模化量产，已成为公司新的业绩增长点。公司还积极布局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轨道交通等新能源及节能环保领域，已经成为这些领域领先的高性能磁钢供应商之一，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本期末较年初增加 33.68%，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转固所致。
无形资产	本期末较年初增加 140.54%，主要系子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所致。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存货	本期末较年初增加 45.14%，主要系本报告期公司业务增长需求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一直致力于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专注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应用领域，

是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发展最快的公司之一，积累了较为雄厚的客户基础和丰富的行业经验，在行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具备较为突出的竞争优势，具体如下：

（1）公司在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具有较为领先的市场地位

目前，公司是全球领先的新能源汽车、节能变频空调及风电领域磁钢供应商，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在新能源汽车领域，公司是特斯拉、比亚迪、联合汽车电子等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的磁钢供应商，上汽集团、蔚来、理想汽车都是公司的最终用户，公司还是大众集团MEB纯电动平台项目配套的稀土永磁材料供应商，以及美国通用汽车公司BEV3全球电动车平台的稀土永磁材料的定点供应商，2020年公司新能源汽车驱动电机磁钢产品出货量可装配新能源乘用车约45万辆。在节能变频空调领域，公司主要客户包括美的、格力、上海海立、三菱等知名品牌，市场占有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2020年公司节能变频空调磁钢产品出货量可装配空调压缩机约4,100万台。在风力发电领域，公司的最终客户主要是金风科技和西门子-歌美飒等，2020年公司风电磁钢产品出货量可装配风机的装机容量约10GW。公司积极布局3C、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轨道交通等领域，并陆续成功进入博世力士乐、通力电梯等各领域顶尖客户的供应体系，具有较为领先的市场地位。

（2）公司在与各领域龙头企业紧密合作过程中形成了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

公司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顶尖的客户建立了稳定的供应关系，这些大型知名企业对产品品质要求十分严格，产品评鉴及认证周期比较长，为满足其品质、技术及管理体系要求，公司在研发、制造、供应链管理、客户服务及企业文化等方面不断优化，形成了与客户需求相适应的较为成熟的经营模式。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差异化设计。公司将技术服务前移到客户端，运用自身在钕铁硼永磁材料方面的专业技术优势，参与客户新产品的设计过程，协助客户优化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提供全方位技术解决方案。公司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具备行业领先的精益生产能力，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及生产效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这些成熟的经营模式，为公司与现有大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以及开发新的客户，奠定了坚实的基础。2020年9月21日，公司和特斯拉签署了《零部件采购协议》，协议期限为2021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特斯拉将向公司采购钕铁硼磁钢产品，公司为特斯拉的一级供应商，目前公司已经根据合同订单向特斯拉供货。

（3）公司与重要的稀土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

稀土是我国的战略资源。公司总部位于重稀土主要生产地江西赣州，并在轻稀土主要生产地内蒙古包头投资建设一期8000吨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公司与包括南方稀土集团、北方稀土集团在内的重要稀土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与南方稀土集团、北方稀土集团签署长期供货协议，能够保障公司稀土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同时，公司通过根据在手订单提前采购稀土原材料、建立稀土原材料安全库存、与客户建立调价机制、优化配方及工艺技术等措施，能够减少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

业绩的影响。

（4）公司积累了较为丰富的技术储备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非常重视技术研发与科技创新，2020年公司研发费用10,317.50万元，同比增长60.44%，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4.26%，并新增发明专利授权6件，实用新型授权7件。

公司在产品配方、生产工艺等方面有先进的核心技术。公司能够通过自建的配方数据库和积累的专业经验设计不同牌号产品的合金成分，在保证磁体性能条件下大幅降低重稀土含量；公司拥有晶粒细化技术，能生产45SH无重稀土牌号产品；公司在取向压型方面掌握了一次成型技术，提高了毛坯环节的自动化水平，同时减少后续机械加工成本和产品磨削量；公司在表面处理工艺方面开发出了耐高温、耐腐蚀的新型涂层，各项指标优于环氧镀层。

公司掌握了利用晶界渗透工艺进行批量生产及高牌号产品开发的能力，将部分重稀土的添加从坯料工序后置到成品工序，以降低重稀土添加量，开发出56SH、54UH等高牌号产品，该技术已申请获得了多项国内外发明专利授权。2020年，公司完成“耐高温、低重稀土高性能稀土永磁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科技成果评价，根据中国稀土学会理事长及行业顶级专家组综合评价结论：公司发明耐高温、高性能烧结钕铁硼材料的成分与制造技术，开发出56SH、54UH、50EH产品，显著降低了重稀土的用量，实现了工业化生产，对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压缩机、智能制造、3C电子产品等领域形成了关键支撑，取得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该技术成果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5）公司实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具备行业领先的精益生产能力

公司严格按照汽车行业质量标准建设质量管理体系，高标准严要求，全员参与，全程管控，在博世集团、三菱电机压缩机等多家国际国内著名客户端保持了0PPM的质量记录。公司全面建设IATF16949：2016国际汽车工作组汽车行业质量管理体系，并创造性地融合包括通用汽车BIQS在内的各汽车客户的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建立公司质量管理体系JLQB。公司推行精益生产，整合业务流程，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及生产效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2020年公司荣获美的集团“精益转换优秀供方”、美的机电事业群“效率提升优秀供方”、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公司2020年度“VE提案奖”，在2015-2020年连续六年获得金风科技质量信用5A级供应商的称号，并荣获金风科技“长期合作奖”、2020年度“技术支持奖”，比亚迪-弗迪动力有限公司2020年度“优秀质量奖”。

（6）公司管理团队成熟稳定并形成国际化的业务布局

公司管理团队年富力强，且有着非常资深的行业背景以及丰富的管理运营经验，能够及时准确掌握行业发展动态、敏锐地把握市场机遇，制定可持续的发展战略，逐步带领公司成为世界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的领军企业。公司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品质与技术水平，进一步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公司推出包括股权激励计划在内的多维度的激励制度，有效地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并保持团队的稳定性，2020年8月，

公司董事会通过《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截止目前已累计向226名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803.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约2%。公司着眼于长期业务发展，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分别在香港、欧洲埃因霍温、日本东京、美国硅谷设立子公司，聘用本地化人才团队，作为公司境外技术交流、物流服务和销售平台，国际影响力日益加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9月22日，习近平主席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作出庄严宣示：“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金力永磁专注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在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和风力发电领域是行业领先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供应商，将助力国家实现“碳中和”目标。

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人类社会造成了巨大的影响，公司在各上级机关的正确领导下，在公司董事会的带领下，团结公司全体同仁，众志成城，攻坚克难，一手抓防疫，一手抓生产，取得了业绩大幅增长的好成绩，共同度过了极不平凡的一年。

2020年，管理团队在公司核心价值观“客户导向、创新、超越；知行合一、诚信、感恩”的引领下，在董事会制订的发展战略指引下，带领公司全体员工努力开拓，销售收入连续三年大幅增长，产销量在全球稀土永磁行业份额进一步提高，显著优化了市场领域结构和客户结构，外销收入持续增长，公司的技术、质量、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公司在资本市场表现稳健，公司的凝聚力进一步增强，整体核心竞争力显著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专注于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3C、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轨道交通等核心应用领域，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保持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41,930.67万元，同比增长42.58%；境内销售收入207,850.22万元，同比增长46.83%，境外销售收入34,080.45万元，同比增长21.1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448.37万元，同比增长55.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713.18万元，同比增长54.68%。

2020年公司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领域收入达到3.2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8.07%，公司进入多个全球汽车行业头部公司的供应链，获得多家国际、国内汽车客户项目定点，尤其引人注目的是进入了全球新能源汽车龙头特斯拉的供应链，签订了2021年至2023年三年供货协议，公司与博世集团建立了多年的合作关系，公司荣获比亚迪-弗迪动力有限公司2020年度“优秀质量奖”。2020年，公司节能变频空调领域收入达到8.7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7.99%，继续巩固公司在全球节能变频空调领域的领先地位，荣获美的集团“精益转换优秀供方”、美的机电事业群“效率提升优秀供方”，荣获三菱电机（广州）压缩机公司2020年度“VE提案奖”。公司继续巩固了在风电领域的全球领先地位，2020年公司在风力发电领域收入达到8.79

亿元，公司连续第六年荣获金风科技质量信用5A供应商，荣获金风科技“技术支持奖”。2020年，公司在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节能电梯等领域继续开拓高端市场，在3C领域开始规模化量产和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的技术、质量、管理能力进一步提高。在技术研发方面，公司在材料工程、工艺优化、表面处理、可回收技术领域取得进步，积极配合客户新品研发和产品迭代升级，开发出超高牌号、无重稀土牌号、少重稀土牌号产品，尤其是晶界渗透产品获得了多家战略客户的好评。公司建立了专利申请和管理体系。在中国稀土学会的主持下，在省市科技厅的指导下，公司完成一项“耐高温、低重稀土高性能稀土永磁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科技成果评价，评价结论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2020年公司自主研发、制作、交付使用100余台套自动化新设备，提升了产品质量和一致性。公司推行精益生产，整合业务流程，打造企业价值链，公司的产品交付能力及生产效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水平，获得客户的一致好评。公司开展能源综合管理活动，优化工艺，降低能耗，采用节能设备，降低用电成本。公司打造卓越供应链，与南方稀土集团、北方稀土集团等签署并执行了长期供货协议，同时发扬颗粒归仓的优良传统，严格做好生产物料和辅料的管控。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扩充产能以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目前公司的毛坯产能已经具备年产15,000吨的生产能力，生产基地由单一工厂向多地工厂的集团化迈进。2020年，公司IPO募投项目“新建年产1300吨高性能磁钢项目”和“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成，并陆续投入使用，效益已逐步显现。公司2019年可转债的募投项目“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2020年向特定对象发行募投项目“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高端磁材项目”均已顺利开工并稳步推进。同时，公司投资5.75亿元在包头建设“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目前项目已开工建设，项目达产后将形成8,000吨/年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生产能力及配套的电镀生产线。2020年1月公司成立宁波子公司在宁波筹备3C领域磁材产品的加工基地项目。以上项目的建设实施，将有效扩充和升级公司高性能磁钢产能，提升公司产线自动化水平和产品竞争力，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利用资本市场平台，进行股权激励及再融资。公司践行“共创平台，共享成果”的分享理念，2020年8月，公司董事会通过《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截止目前已累计向226名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803.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约2%。2021年1月，公司成功完成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5.21亿元，进一步增强公司实力，助力公司快速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和优化公司治理，也获得了权威媒体机构的一系列奖项和荣誉：在《证券时报》主办的第11届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天马奖评选中，公司荣获“创业板最佳董事会”奖；在《大众证券报》主办的第15届中国上市公司竞争力公信力调查评选中，公司荣获“最佳创业板上市公司”奖；在《上海证券报》主办的“2020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论坛暨金质量奖”评选中，公司董事长蔡报贵先生荣获“金质量卓越企业家”奖，并受邀出席“企业家圆桌论坛”；公司董事会荣获《董事会》杂志颁布的第十六届中国上市

公司优秀董事会奖。

公司自成立以来，在不断发展壮大的同时，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2020年伊始，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公司保障自身生产安全的同时，通过赣州市红十字博爱基金会，向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捐款100万元，另外还向赣州市红十字博爱基金会捐献了价值10余万元的进口医用口罩，助力地方抗击疫情。2020年，公司捐赠抗疫和扶贫资金及抗疫物资合计121.2万元，在学校设立奖学金或教育基金合计42万元。公司2020年继续加大在安全生产及环保方面的投入，全年环保和职业安全支出合计1,183万元，同比增加9.39%。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419,306,740.55	100%	1,696,838,476.01	100%	42.58%
分行业					
钕铁硼磁钢	2,288,664,323.16	94.60%	1,630,116,617.20	96.07%	40.40%
其他业务	130,642,417.39	5.40%	66,721,858.81	3.93%	95.80%
分产品					
钕铁硼磁钢	2,288,664,323.16	94.60%	1,630,116,617.20	96.07%	40.40%
其他业务	130,642,417.39	5.40%	66,721,858.81	3.93%	95.80%
分地区					
国内	2,078,502,212.29	85.91%	1,415,575,701.21	83.42%	46.83%
国外	340,804,528.26	14.09%	281,262,774.80	16.58%	21.17%

（2）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钕铁硼磁钢	2,288,664,323.16	1,733,961,084.09	24.24%	40.40%	35.73%	增长 2.61 个百分点
分产品						
钕铁硼磁钢	2,288,664,323.16	1,733,961,084.09	24.24%	40.40%	35.73%	增长 2.61 个百分点
分地区						
国内	2,078,502,212.29	1,575,653,053.73	24.19%	46.83%	40.79%	增长 3.25 个百分点
国外	340,804,528.26	259,288,403.78	23.92%	21.17%	22.54%	下降 0.85 个百分点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钕铁硼磁钢成品	销售量	吨	8,818.25	6,281.84	40.38%
	生产量	吨	9,612.91	6,631.94	44.95%
	库存量	吨	877.51	514.36	70.6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产销量、库存量变动与营业收入增长相关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钕铁硼磁钢	直接材料	1,413,871,867.97	81.54%	1,001,574,118.56	78.40%	41.16%

钕铁硼磁钢	直接人工	129,700,289.09	7.48%	114,903,055.99	8.99%	12.88%
钕铁硼磁钢	制造费用	103,170,684.50	5.95%	89,294,654.54	6.99%	15.54%
钕铁硼磁钢	其他	87,218,242.53	5.03%	71,692,720.89	5.61%	21.66%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20年1月15日新设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8月18日新设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548,244,700.7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4.0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599,500,697.16	24.78%
2	客户 2	508,133,359.13	21.00%
3	客户 3	187,377,014.37	7.75%
4	客户 4	142,496,784.66	5.89%
5	客户 5	110,736,845.44	4.58%
合计	--	1,548,244,700.76	64.0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172,813,368.6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4.3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7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440,614,353.26	24.16%
2	供应商 2	370,366,107.01	20.31%
3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158,698,468.14	8.70%
4	供应商 3	105,070,796.46	5.76%
5	供应商 4	98,063,643.81	5.38%
合计	--	1,172,813,368.68	64.3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7,038,613.60	25,408,317.59	6.42%	
管理费用	95,156,699.74	54,869,236.73	73.42%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财务费用	77,329,674.69	36,632,726.43	111.09%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可转债利息费用、人民币升值导致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103,175,034.50	64,307,709.38	60.44%	主要系本报告期加大研发投入及计提研发人员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研发支出总额为103,175,034.50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4.26%，其中资本化支出占研发支出比例为0%。

公司坚持以客户为导向，不断进行技术升级和产品差异化设计。公司将技术服务前移到客户端，运用自身在钕铁硼永磁材料方面的专业技术优势，参与客户新产品的设计过程，协助客户优化产品性能、降低产品成本，提高公司产品研发成功率。

当前，公司拥有在配方和生产工艺方面的核心技术，包括晶界渗透技术、配方体系、细晶技术、一次成型技术、生产工艺自动化技术等，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并开发出56SH、54UH、50EH等特高牌号的磁体，并实现了批量生产。公司本年度新增发明专利授权6件，实用新型授权7件，截止2020年末，目前累计已拥有37项专利，包括在美国、欧盟及日本专利授权各一项。

未来，公司将保持在技术研发及创新方面的持续投入，通过参与国家科研项目、产学研合作项目及独立研发项目，持续优化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357	278	22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75%	12.70%	11.45%
研发投入金额（元）	103,175,034.50	64,307,709.38	55,701,043.3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26%	3.79%	4.32%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1,392,579.38	1,507,578,501.17	49.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9,559,764.12	1,464,740,099.25	46.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2,815.26	42,838,401.92	137.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285,583.22	252,695,898.75	236.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9,422,986.18	373,465,005.92	183.6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137,402.96	-120,769,107.17	-72.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205,513.29	845,381,692.07	-39.6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207,499.37	521,274,737.28	-12.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8,013.92	324,106,954.79	-82.7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93,144.09	247,618,936.73	-120.7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10,183.2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7.71%，主要系：本期加强销售回款管控，导致了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增幅大于流出金额增幅，因而本期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入大幅增加。

(2) 2020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20,813.74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72.34%，主要系本期IPO、可转债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3) 2020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为5,599.80万元，与上年同期下降82.72%，主要系上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取得募集资金所致。

(4) 综合以上三项因素，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29,891.21万元，下降幅度为120.7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963,550.06	1.42%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2,197.00	0.26%	主要系本报告期锁汇产品受人民币升值影响导致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否
资产减值	-5,443,523.29	-1.95%	主要系本报告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106,686.04	0.40%	主要系收到违约金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3,950,193.93	1.42%	主要系公司本报告期抗疫捐赠支出及支付广西银河利息支出所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

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百分点)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56,746,092.77	21.39%	778,829,707.39	27.56%	减少 6.17	
应收账款	743,067,393.42	21.00%	704,773,201.23	24.94%	减少 3.94	
存货	924,987,322.64	26.14%	637,311,455.99	22.55%	增加 3.59	主要本报告期公司业务增长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0	0.00%	0	0.00%	-	
长期股权投资	10,772,387.82	0.30%	12,511,134.33	0.44%	减少 0.14	
固定资产	514,590,684.92	14.54%	384,935,682.06	13.62%	增加 0.92	主要系募投项目投入所致
在建工程	47,983,278.62	1.36%	38,105,030.95	1.35%	增加 0.01	
短期借款	178,280,092.02	5.04%	299,551,694.84	10.60%	减少 5.56	主要系借款期限结构变动所致
长期借款	267,444,750.41	7.56%	248,800,000.00	8.80%	减少 1.24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1,931,863.00	722,1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54,060.00
金融资产小计	1,931,863.00	722,19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654,060.00
应收款项融资	50,782,358.95						-11,283,071.01	39,499,287.94
上述合计	52,714,221.95	722,197.00	0.00	0.00	0.00	0.00	-11,283,071.01	42,153,347.94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3,734,431.27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锁汇业务保证金、冻结存款
应收款项融资	39,499,287.94	已质押应收票据
合计	203,233,719.21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25,244,320.00	25,885,948.79	383.83%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稀土功能材料销售	新设	120,000,000.00	100.00%	自有	-	长期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	尚未开展经营	0.00	0.00	否	2020年01月07日	巨潮资讯网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磁性材料及组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咨询、转让	新设	100,000,000.00	100.00%	自有	-	长期	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	尚未开展经营	0.00	0.00	否	2020年08月10日、2020年10月30日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22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金融衍生工具		722,197.00				2,654,060.00	2,654,060.00	自有
合计	0.00	722,197.00	0.00	0.00	0.00	2,654,060.00	2,654,060.00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8	首次公开发行	18,570.35	1,079.87	16,314.88	0	0	0.00%	2,255.47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0
2019	公开发行可转债	42,576.08	11,534.02	25,382.14	0	0	0.00%	17,193.94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
合计	--	61,146.43	12,613.89	41,697.02	0	0	0.00%	19,449.41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379号）批准，本公司公开发行 41,6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实际发行 41,6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3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24,224,000.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 28,301,886.78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95,922,113.22 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12 日分别将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50,000,000.00 元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797900063710828 的账户及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45,922,113.22 元汇入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开发区支行 1510020129000080068 的账户。另扣除发行费用 10,218,596.22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85,703,517.00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470 号《验资报告》。

2、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

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3,922.40 万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487 号”《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度，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后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为 23,029,818.01 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4、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并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和检查。

5、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截止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司募投项目“新建年产 1300 吨高性能磁钢项目”和“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已建设完工，同意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26,817,702.37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事项，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二、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3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3,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 6 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3,5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576.08 万元。截至 2019 年 11 月 7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3,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相关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 600.00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2,900.00 万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分别将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30,900.00 万元汇入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797900063710998 的账户及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12,000.00 万元汇入公司在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2230000100000182246 的账户，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19 年 11 月 8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523 号”验资报告。

2、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合计 27,920,254.59 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524 号）；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3、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自律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以确保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严格履行相应的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及时知会保荐机构，并随时接受保荐代表人的监督和检查。

4、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5、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成，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完成相关募集资金专户注销事项，专户注销后，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6、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25,382.14 万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4,519.39 万元（含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年产 1300 吨高性能磁钢项目	否	15,000	15,000	873.42	13,276.22	88.5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4,662.41	6,874.68	是	否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否	3,570.35	3,570.35	206.45	3,038.66	85.11%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	否	30,900	30,900	10,853.83	13,706.06	44.36%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1,676.08	11,676.08	680.19	11,676.0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1,146.43	61,146.43	12,613.89	41,697.02	--	--	4,662.41	6,874.68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61,146.43	61,146.43	12,613.89	41,697.02	--	--	4,662.41	6,874.6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1、根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39,224,002.47 元。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机构均同意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 39,224,002.47 元。该事项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验证，并出具了《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C10487 号）。2018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的置换。 2、根据《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需要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合计 27,920,254.59 元。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C10524 号）；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2019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已完成相关募集资金的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20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13,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截至 2020 年 2 月 2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年产 1300 吨高性能磁钢项目”和“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已建设完工，达到了预定可使用状态。其中“新建年产 1300 吨高性能磁钢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2,058.50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节余募集资金 623.27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共计节余募集资金 2,681.77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原因主要包括： 1、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从项目的实际情况出发，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项目实施费用。 2、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3、由于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部分资金尚未支付。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1、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新建年产 1300 吨高性能磁钢项目”和“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结项后，节余资金将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开立的一般账户，节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成前，募投项目需支付的尾款或质保金将继续用募集资金账户的余款支付；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实施完成后，募投项目仍未支付的尾款或质保金将全部由自有资金支付。 2、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不超过人民币 13,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将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开立的一般账户，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合计 13,000.00 万元。 3、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1、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的款项，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度，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或背书转让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后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非募集资金账户的金额为 23,029,818.01 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对公司使用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无异议。 2、2019 年 11 月 2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0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 2.50 亿元（含本数）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或办理定期存款等，且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股票及其衍生品、基金投资、期货投资等风险投资行为。其中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的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上述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发展趋势

1、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行业受到政府产业政策大力支持

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属于国家重点新材料和高高新技术产品，一直受到国家相关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2011年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2011年10号），将高性能稀土（永）磁性材料及其制品归入新材料，作为优先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2016年国务院发布的《“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6〕67号），强调要促进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推动稀土等特色资源高质化利用，加强专用工艺和技术研发。

2017年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和财政部发布的《新材料产业发展指南》（工信部联规〔2016〕454号），强调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作为关键战略材料，应推动其在高铁永磁电机、稀土永磁节能电机、以及伺服电机等领域的应用。

2019年，发布《关于促进制造业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的实施意见》（工信部科〔2019〕188号），明确提出加快稀土功能材料创新中心和行业测试评价中心建设，支持开发稀土绿色开采和冶炼分离技术，加快稀土新材料及高端应用产业发展。

2020年2月，江西省政府发布《关于促进稀土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明确提出稀土产业的发

展目标：到2023年，全省稀土产业创新发展能力、绿色发展能力等达到国内领先、国际一流水平，在全球稀土产业分工和价值链中的地位进一步巩固和提升。稀土产业总体保持平稳增长，部分重点细分领域加速成长，稀土新材料及器件产值比重达30%以上，形成1-2家百亿级企业，产业规模突破千亿元；研发投入持续加大，新增2-3家国家级科研创新平台，新产品开发和新技术推广应用步伐加快，资源开发利用技术水平不断提高；中国赣州稀金谷成为在国内有地位、国际有影响的中重稀土创新中心和高新技术产业集聚区。

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发展服务型制造新模式，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提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推动高端稀土功能材料取得突破。

2、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应用广阔，市场需求高速增长

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是清洁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必不可少的核心材料，其有助于降低各类电机的耗电量，节能效果显著。稀土永磁材料下游应用领域广阔，符合国家大力倡导的节能环保理念，对国家实现节能减排目标意义重大。

（1）国家主席习近平在2020年9月22日召开的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发表重要讲话：应对气候变化《巴黎协定》代表了全球绿色低碳转型的大方向，是保护地球家园需要采取的最低限度行动，各国必须迈出决定性步伐。中国将提高国家自主贡献力度，采取更加有力的政策和措施，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2030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2060年前实现碳中和。

习近平主席在2020年12月12日的气候雄心峰会上进一步宣布：到2030年，中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将比2005年下降65%以上，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将达到25%左右，森林蓄积量将比2005年增加60亿立方米，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将达到12亿千瓦以上。

2020年10月14日，《风能北京宣言》发布。宣言提出，为达到与碳中和目标实现起步衔接的目的，在“十四五”规划中，须为风电设定与碳中和国家战略相适应的发展空间：保证年均新增装机5000万千瓦以上。2025年后，中国风电年均新增装机容量应不低于6000万千瓦，到2030年至少达到8亿千瓦，到2060年至少达到30亿千瓦。

202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推进能源革命，建设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提高能源供给保障能力。加快发展非化石能源，坚持集中式和分布式并举，大力提升风电、光伏发电规模，加快发展东中部分布式能源，有序发展海上风电，加快西南水电基地建设，安全稳妥推动沿海核电建设，建设一批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基地，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

（2）2019年，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绿色高效制冷行动方案>的通知》

（发改环资〔2019〕1054号），明确到2022年，家用空调能效准入水平提升30%、多联式空调提升40%、冷藏陈列柜提升20%、热泵热水器提升20%。到2030年，主要制冷产品能效准入水平再提高15%以上。随着《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于2020年7月1日正式实施，定频空调产品全面淘汰，高效能的变频空调成为市场主流，而高性能钕铁硼磁钢作为变频空调压缩机核心材料，未来需求将大幅增长。

（3）新能源汽车是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应用的主要领域之一。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规划提出到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达到汽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力争经过15年的持续努力，我国新能源汽车核心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质量品牌具备较强国际竞争力。据EV Sales网站公布的全球电动汽车（乘用车）销量数据，在全球汽车销量同比下降14%的背景下，2020年全球电动汽车逆势上涨41%，销量达到312.5万辆，市场份额达到4%，这也是全年电动汽车销量首次突破300万辆。全球新能源车市比起传统车市表现出更强的韧性，市场份额也在不断增加。在全球节能减排的浪潮下，积极发展各类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共识，不少国家已经制定了明确的燃油车退出时间表，鼓励积极发展新能源汽车。另一方面，全球各主流车企纷纷转向电动化，持续加码投资推动向电动化转型，覆盖的电动平台、车辆类型等将不断扩大，根据EV Sales预测，2021年全球电动汽车市场份额将达到6%~7%，2022年有望攀升至两位数，全球新能源汽车的市场需求正逐步释放。

2021年3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构筑产业体系新支柱。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突破新能源汽车高效驱动电机、高性能动力系统等关键技术。

（4）2021年1月29日，工信部对外发布《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明确提出要面向智能终端、5G、工业互联网等重点市场，推动基础电子元器件产业实现突破，到2023年电子元器件销售总额达到21,000亿元。目前，3C智能终端产品的兴起加快了消费电子行业产品更新换代的速度，对3C领域磁材及磁组件产生了巨大的需求。根据IDC公布数据，国内5G手机2020年全年累计出货量约1.67亿台，占比超过50%。IDC预计，2020年全球5G手机出货量约2.4亿台，中国占67.7%，随着5G在国内市场的继续渗透，截止到2021年，全国有40%的手机用户将切换为5G手机。可穿戴设备市场迅速成长，未来增长可期，IDC公布了2020年第3季度可穿戴设备出货量达到了1.25亿，同比增长了35.1%。平板电脑市场在经历了快速发展和激烈调整之后，重新找到了产品定位，随着二合一平板电脑、专业平板电脑的推出，平板电脑细分市场需求反弹，平板用户仍然保持增长。

（二）公司未来发展战略及经营计划

1、公司发展战略

2020年初爆发的新冠病毒疫情对全球社会经济生活造成了深远的影响，叠加国际形势以及全球金融市场的剧烈动荡，世界经济面临前所未有的挑战。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一手抓防疫，一手抓发展，避免了新冠病毒疫情引起的不利因素，为公司本年度业绩的稳步增长提供有力保障。

习近平总书记在第七十五届联合国大会一般性辩论上向国际社会作出“碳达峰、碳中和”郑重承诺，在气候雄心峰会上提出了具体目标。2021年3月，十三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深入实施制造强国战略、构建现代能源体系、构筑产业体系新支柱。具体包括深入实施智能制造和绿色制造工程，推动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提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提升，推动高端稀土功能材料取得突破；大力提升风电发电规模，有序发展海上风电，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提高到20%左右；聚焦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公司作为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核心零部件供应商，将以实际行动支持国家“碳中和”及“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实现，继续紧抓防疫不松懈，积极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坚持以研发、生产和销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为主业，保持在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等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开拓3C、轨道交通等领域市场，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降低经营风险。同时，公司将继续加大技术研发投入，进一步推行精益管理，全面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行业地位。

公司近年业绩持续保持增长，2017-2020年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达到38.41%。结合未来的市场需求，以及“碳达峰”“碳中和”事业的需求，公司制定2021年至2025年发展规划：公司规划在2022年具备23,000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产能的基础上，逐步配置资源和能力，建设好赣州、包头、宁波生产基地；规划到2025年建成40,000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产能。

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政策变动、市场状况变化、管理团队的经营成果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

2、2021年度经营计划

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1年度公司经营方针为“坚持客户导向，通过创新技术，完善精益、质量、信息化管理，协同产业链资源，安全穿越原材料涨跌价周期，实现公司的跨越发展”。为贯彻落实以上经营方针，公司2021年度经营计划如下：

（1）安全合规工作计划

常态化的防疫是当前防疫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根据市、区防疫指挥部的规定及时更新公司的防疫管理规定，全体员工严格执行防疫管理规定，直至抗疫胜利。切实做好安全生产、环保合规达标、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和深圳交易所的上市公司规则。

（2）在建项目的建设计划

公司将继续推进“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通过购置精度高、自动化程度高的检验和生产新设备，同时优化工艺布局，加强信息化建设，进一步提升公司自动化水平；积极推进“年产3000吨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高端磁材项目”，抓住下游市场的发展契机，扩张产能规模，实现规模效应，增强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及3C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实现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提升；稳步推进包头年产8000吨“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建设，提高公司磁性材料生产能力，满足下游领域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的整体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做好规划并且择机启动宁波3C产品基地的建设。

（3）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研发、生产和销售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为主业，保持在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等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开拓 3C 、轨道交通等领域市场，优化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建立矩阵式项目管理模式，组建以技术研发、市场营销、质量管理、售后服务人员为主的产品开发团队，完整收集、准确识别、快速响应客户的需求，不断改进产品质量和工作方式，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立体式服务。

（4）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创新技术是科技型企业发展的火车头，创新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公司将争创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广招人才，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努力把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为成功开发更多的客户及订单。在客户允许的前提下，在客户设计新产品前期，运用自身的专业技能协助客户优化设计、提高性能、降低成本，全面准确识别客户需求，提高研发成功率。

（5）成本管控及精益管理计划

2020年下半年以来，稀土原材料价格节节攀升，已创近9年来的新高，公司及客户端均面临成本压力。公司将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交付义务，同时完善价格传导机制，根据最新市场价格签署新合同。另一方面，公司进一步加强成本管控。同时立足长期主义，适当加大技术研发、质量保障、员工培训等方面的投入。

切实贯彻落实“全员参与、全程管控、预防为主、持续改进、客户满意”的质量方针，严把质量关，进一步大幅降低质量成本。强化精益管理和精细化管理，制订标准化作业流程。加强供应链建设，提升供应保障能力，为公司创造价值。

（6）团队建设计划

公司视人才为最重要的资本，以愿景吸引人才，以业绩选人才，以事业留人才。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包括股权激励在内的激励机制，奖优汰劣，激发人才队伍的原动力。做好培训赋能、压担子锻炼人。努力做强做大公司平台，给有准备、有担当的员工更大的职业发展平台。倡导团队合作，以业绩论英雄、以创造

价值者为本。

公司创办十三年来，牢记“用稀土创造美好生活”的使命，按照核心价值观做到知行合一，践行“共建平台、共享成果”的分配激励机制。2021年，公司管理层将把创造价值作为公司经营管理工作出发点和落脚点，带领全体员工砥砺前行，向行业前列大步迈进，努力增强上市公司实力，努力以业绩回报投资者，回报社会。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1、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稀土金属是生产钕铁硼磁钢的主要原材料，我国是全球稀土原材料的重要供应地，稀土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在短期内将给公司的生产销售带来不利影响。近期稀土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上涨，对公司生产成本的控制带来压力，如果公司无法及时传导给下游客户，则可能导致公司盈利水平的降低。

应对措施：公司总部位于重稀土主要生产地江西赣州，并在轻稀土主要生产地内蒙古包头投资建设一期8000吨的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公司与包括南方稀土集团、北方稀土集团在内的重要稀土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与南方稀土集团、北方稀土集团签署长期供货协议，能够保障公司稀土原材料的长期稳定供应。同时，公司通过根据在手订单提前采购稀土原材料、建立稀土原材料安全库存、与客户建立调价机制、优化配方、改进工艺等措施，能够减少稀土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2、政策风险

公司生产的高性能钕铁硼永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新能源和节能环保领域，包括新能源汽车及汽车零部件、节能变频空调、风力发电、3C、节能电梯、机器人及智能制造、轨道交通等领域。虽然上述领域是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行业，但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如果国家鼓励政策不持续导致下游需求不及预期，则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积极关注国家相关职能部门关于行业政策的发布或调整，结合自身特点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积极探索相关措施以应对相关政策风险。

3、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公司产品质量的提升，公司产品已获得国内外客户的广泛认可，在提升国内市场占有率的同时，公司稳步开拓海外市场，海外业务逐渐增加。公司向海外客户的销售收入主要以外币结算。随着汇率制度改革不断深入，人民币汇率波动日趋市场化，近期美国及欧盟等国家及地区为应对新冠疫情对经济的影响，纷纷推出货币宽松政策及经济复苏计划，可能导致汇率出现波动。汇率波动会影响公司外币计价的销售收

入，同时也影响着公司的汇兑损益，可能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全球金融市场和国家相关汇率政策，进行分析研判，选择合适的汇率管理工具对汇率风险进行主动管理，化解因汇率变化可能带来的收益下降风险。

4、应收账款规模较大及回收风险

公司下游客户货款结算周期比较长，未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继续扩大，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长。如果公司应收账款的催收不利或者客户不能按合同及时支付，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速度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业绩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一直非常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公司对客户进行合理评估，根据客户评估情况给予适当的信用期，从源头保证应收账款的安全性。公司还明确销售业绩和回款目标的责任人，并将销售和回款任务的完成情况作为日常绩效考核的重要指标，定期对账龄进行分析，及时安排催款，尤其重视大额应收账款的催收工作，使应收账款风险控制在可控范围内。

5、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的风险

2020年初以来，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全球扩散，宏观经济运行受到不同程度影响。从目前的情形来看，国内疫情整体已得到控制，而海外疫情仍有进一步加剧的风险。若本次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在短期内乃至更长一段时间内不能得到有效消除，将对全球的正常运行带来持续的系统性影响，从而有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常态化的防疫是当前防疫工作的重中之重，公司根据市、区防疫指挥部的规定及时更新公司的防疫管理规定，全体员工严格执行防疫管理规定，直至抗疫胜利。同时公司与上下游等合作方积极沟通，并密切关注上下游的供需变化。面对疫情带来的市场冲击，公司将坚定高质量发展步伐，有针对性的制定应对举措，积极面对各种挑战。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6月03日	金力永磁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证券、上海伯驹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蔡晓东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06月11日	金力永磁	实地调研	机构	海通证券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
2020年7月17日	金力	其他	其他	江西辖区上市公司2020年投	具体详见 http://rs.p5w.net	http://rs.p5w.net

日	永磁			资者集体接待日		
2020 年 09 月 04 日	金力 永磁	实地 调研	机构	上海伯驹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福建鸿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贵源投资有限公司、红泮资产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 09 月 17 日	金力 永磁	电话 沟通	机构	JNK Securities、LAZARD Asset Management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 11 月 03 日	金力 永磁	实地 调研	机构	中信资管、中欧基金、东方资管、长江证券、道仁投资、方正资管、华安资管、伏明资产、山合投资、青骊投资、九垒投资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 11 月 04 日	金力 永磁	实地 调研	机构	建银国际、天风证券、申万宏源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 11 月 20 日	金力 永磁	实地 调研	机构	君和资本、湖北高投、瑞世基金	具体详见 http://www.cninfo.com.cn	http://www.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现金分红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并应当真实披露现金分红信息。

当有公司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利润分配形式及间隔

1、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中现金分红优先于股票股利。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或送转股。

（三）现金分红条件及比例

1、在公司当年盈利及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执行分配方案后仍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

2、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公司在可预见的未来一定时期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4、公司不存在可以不实施现金分红之情形。

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是指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之比不低于10%。

如进行现金分红可能导致公司现金流无法满足公司经营或投资需要，且公司已在相关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公开披露文件中进行说明，则不实施现金分红。

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

（四）股票股利的发放条件及其中现金分红比例

1、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供分配利润为正；

2、若公司快速成长，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应注重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保持同步。

公司分配股票股利的，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并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等，拟定利润分配方案并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方能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六）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如公司自身生产经营状况或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将影响公司可持续经营的，或者依据公司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确实需要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公司可以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董事会应就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做专题讨论，通过多种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2/3以上通过。

独立董事应就利润分配调整方案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应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公告独立董事意见。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现场、电话、公司网站及交易所互动平台等媒介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应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中小股东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七）利润分配的监管

公司董事会未按照既定利润分配政策向股东大会提交利润分配方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说明原因及留存资金的具体用途，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应当以列表方式明确披露公司前三年现金分红的数额、与净利润的比率。公司最近三年未进行现金利润分配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现金分红政策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发现董事会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其及时改正，并在年度报告中披露该监督事项。

- 1、未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
- 2、未严格履行现金分红相应决策程序；
- 3、未能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 是 □ 否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6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431,703,964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86,340,792.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86,340,792.80
可分配利润（元）	534,659,297.32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 2020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261,101,369.83 元，合并报表 202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483,670.62 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 26,110,136.98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82,228,716.81 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472,448,775.51 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534,659,297.32 元。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6 股。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新增股份上市、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份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相应变动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保持每 10 股转增 6 股，相应变动转增股份总额。（注：2020 年现金分红金额（含税）86,340,792.80 元为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盘后总股本 431,703,964 股为基数计算，实际分红金额以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413,424,1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1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5,476,660.68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13,424,1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0元人民币（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5,476,660.68元（含税），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3）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20年度共实现净利润261,101,369.83元，合并报表202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44,483,670.62元，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计26,110,136.98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582,228,716.81元，资本公积金余额为472,448,775.51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34,659,297.32元。

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在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股本若因股权激励授予行权、新增股份上市、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按照转增比例不变的原则对转增股份总额进行调整，即保持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相应变动现金红利分配总额，保持每10股转增6股，相应变动转增股份总额。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86,340,792.80	244,483,670.62	35.32%	0.00	0.00%	86,340,792.80	35.32%
2019 年	45,476,660.68	156,880,220.48	28.99%	0.00	0.00%	45,476,660.68	28.99%
2018 年	45,476,660.68	147,195,841.72	30.90%	0.00	0.00%	45,476,660.68	30.90%

注：2020 年现金分红金额（含税）86,340,792.80 元为 2021 年 2 月 26 日收盘后总股本 431,703,964 股为基数计算，实际分红金额以利润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 诺 来 源	承 诺 方	承 诺 类 型	承 诺 内 容	承 诺 时 间	承 诺 期 限	履 行 情 况
收 购 报 告 书 或						

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易鹏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	其他承诺	为确保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公司制定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20-05-25	9999-12-31	正常履行
	蔡报贵;胡志滨;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	其他承诺	(1)本人(本企业)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20-05-25	9999-12-31	正常

			(2) 本人(本企业)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本企业)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本企业)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履行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承担相关主管部门对本人做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的相关管理措施。	2019-01-30	9999-12-31	正常履行
	蔡报贵;胡志滨;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如下: 1、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即期回报的相关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	2019-01-30	9999-12-31	正常履行

			责任。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2018-09-21	2021-09-22	正常履行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本人担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 6 个月内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 6 个月内不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 4、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
	储银河;黄长元;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于涵	股份限售承诺	1、如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26 日前上市，在 2019 年 12 月 26 日前，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持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

		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如公司在 2018 年 12 月 26 日后上市，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本人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下同）；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3、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不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4、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行
刘路军;苏权;孙益霞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已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持有的该部分股份； 2、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不再自行买入公司股份，买入后六个月不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

			再自行卖出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人如在任期届满前离职，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远致富海九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股份减持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将按照招股说明书以及本公司/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的股份数量由本企业根据公司经营、资本市场、自身资金需求等情况进行综合分析后决定，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 3、本公司/本企业减持时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通知公司将该次减持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区间等内容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但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 时除外。并且，如本企业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将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将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 4、本公司/本企业在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5、本公司/本企业若违反上述承诺，将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若本公司/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公司/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上海尚顾德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1、本企业将按照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票。 2、本企业在减持公司股票时，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蔡报贵;胡志滨;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为避免在以后的经营中产生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的利益，保证发行人的正常经营，发行人控股股东瑞德创投、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发行人控股股东瑞德创投承诺： “（1）本公司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损害金力永磁及其他股东利益。 （2）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金力永磁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金力永磁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愿意将前述商业机会让予金力永磁； （4）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金力永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公司承诺将在金力永磁提出异议后促使该企业及时向独立第三方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向独立第三方出让本公司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资，并承诺就该等出资给予金力永磁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维护金力永磁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公司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与金力永磁进行同业竞争，则立即停止相关违反承诺的行为，由此给金力永磁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承诺： “（1）本人保证不利用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2）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合资经营或通过投资、收购、兼并等方式而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有任何商业机会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与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愿意将前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 （4）本人或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关联方如将来直接或间接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本人承诺将在公司提出异议后促使该等企业及时向独立第三方转让或终止前述业务，或向独立第三方出让本人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出资，并承诺就该等出资给予公司在同等条件下的优先购买权，以确保其公允性、合理性，维护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与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则立即停止相关违反承诺的行为，由此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赔偿责任。”			
蔡报贵;曹志刚;胡志滨;黄长元;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江	IPO 稳定	本公司/本人已了解并知悉《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

	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于涵	股价承诺	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 本公司/本人愿意遵守《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的内容,并按照预案的要求履行相关措施,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履行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制定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 3、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瑞德创投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股份回购措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加算同期银行存款利息(如遇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作相应调整)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价格。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3、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瑞德创投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冯戟;胡志滨;黄长元;李丹兵;李忻农;梁起禄;刘路军;鹿明;吕锋;毛华云;苏权;孙益霞;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朱庆莲	其他承诺	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二十个交易日内，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投资者损失依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金额或者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的金额确定。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胡志滨;黄长元;李忻农;鹿明;吕锋;毛华云;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	其他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公司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1、瑞德创投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瑞德创投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瑞德创投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瑞德创投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瑞德创投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在瑞德创投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瑞德创投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4、在本人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公司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远致富海九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其他承诺		1、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如果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企业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3、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企业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如果本公司/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公司有权扣减本公司/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蔡报贵;曹志刚;陈占恒;冯戟;胡志滨;黄长元;李丹兵;李忻农;梁起禄;刘路军;鹿明;吕锋;毛华云;苏权;孙益霞;谢辉;谢志宏;尤建新;于涵;袁太芳;朱庆莲	其他承诺	1、本人将依法严格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 2、若未能履行在公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事项， （1）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停止领取薪酬（如有）、津贴（如有）以及股东分红（如有），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3、如果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018-09-21	9999-12-31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 诺 是 否 按 时 履 行	是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及变更时间

1、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上述要求，公司于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并依据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不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2、2017年7月5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根据

财政部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调整。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

3、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4月30日和2019年9月19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上述《修订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需对原采用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时间，财务报表格式变更于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开始执行。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1、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上述相关《修订通知》的相关规定执行。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执行财政部前期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无实质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1月15日新设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8月18日新设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2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春燕、黄越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2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2020年8月7日，金力永磁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事项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拟向223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52万股，占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41,342.4624万股的0.62%，占本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30.78%；拟向224位激励对象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572.48万股，约占截至2020年6月30日公司股本总额41,342.4624万股的1.38%，占本计划拟授出权益总数的69.22%。本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21.62元。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0年8月7日，金力永磁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0年8月10日至2020年8月2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对本次拟激励对象名单的异议，无反馈记录。2020年8月20日，公司监事会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3、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事项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激励计划有关的议案。2020年8月26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0-076）。

4、2020年8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权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原审议确定的激励对象中有2名激励对象离职、2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因此公司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和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6人调整为222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减为825.50万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3人调整为219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254.22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4人调整为220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571.28万股，其中首次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调整为529.48万股，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0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激励对象温珍伟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由222人调整为221人，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825.50万股减为825.20万股，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83.70万股减为783.40万股，其中第一类限

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19人调整为218人，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54.22万股调整为254.1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0人调整为219人，已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29.48万股调整为529.24万股，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认为上述调整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6、2020年9月22日，公司完成了向218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

7、2020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以2020年10月29日为授予日，以21.62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5名激励对象授予20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实施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	日常经营相关	材料采购	市场定价	15838.21 万元	15,838.21	10.03%	48,000	否	银行转账	15838.21 万元		
赣州稀	持有公司 5%以上股	日	委托	市场	31.63 万	31.63	0.71%	2,000	否	银行	31.63 万元		

土集团 有限公司 及其 附属公 司	份股东	常 经 营 相 关	加 工	定 价	元					转 账			
新疆金 风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及其附 属公司	金风科技为对公司 实施重大影响的股 东金风投控之控股 股东，金风科技董事 曹志刚系本公司董 事	日 常 经 营 相 关	销 售 商 品	市 场 定 价	6941.45 万元	6,941.45	3.03%	8,259	否	银 行 转 账	6941.45 万 元		
新疆金 风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及其附 属公司	金风科技为对公司 实施重大影响的股 东金风投控之控股 股东，金风科技董事 曹志刚系本公司董 事	日 常 经 营 相 关	提 供 劳 务	市 场 定 价	9.29 万元	9.29	100.00%	500	否	银 行 转 账	9.29 万元		
四川江 铜稀土 磁材有 限公司	公司持有其 40%股 份	日 常 经 营 相 关	委 托 加 工	市 场 定 价	47.39 万 元	47.39	1.06%	1,000	否	银 行 转 账	47.39 万元		
赣州协 鑫超能 磁业有 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持 有其 15%股权	日 常 经 营 相 关	委 托 加 工、 电费	市 场 定 价	10.23 万 元	10.23	0.23%		否	银 行 转 账	10.23 万元		
赣州协 鑫超能 磁业有 限公司	公司全资子公司持 有其 15%股权	日 常 经 营 相 关	销 售 商 品	市 场 定 价	26.03 万 元	26.03	0.01%		否	银 行 转 账	26.03 万元		
合计					--	--	22,904.23	--	59,759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 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 情况（如有）					公司本报告期关联交易明细及比照关联交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二节、十二、5、 关联交易情况和 8、其他”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					不适用								

因（如适用）	
--------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单位：万元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总金额	合同履行的进度	本期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累计确认的销售收入金额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影响重大合同履行的各项条件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否存在合同无法履行的重大风险
金力永磁	金风科技	90,539.52	履行完毕	69,473.86	69,473.86	正常回款	否	否

4、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3,785	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000	0	0
合计		31,78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5、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自成立的十三年期间，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持续成长，公司规范纳税，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已连续九年荣获赣州开发区“纳税大户”光荣称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为赣南老区贡献税收达5.3亿元。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扶贫号召，多次参与“帮扶工程”公益项目、帮扶活动，捐款捐资用于改善偏远山村的生活条件、抗洪救灾、设立专项奖学金资助高校大学生完成学业、招收赣州辖区内贫困县区务工人员为公司职工。在创造企业自身价值的同时，力所能及地回报老区、回报社会。截至目前，公司分别在清华大学、同济大学、哈尔滨工业大学、南昌大学、南昌航空大学、江西理工大学、沈阳工业大学、北京科技大学等多家高校设立了奖学金，用于奖励电气工程、汽车车辆以及粉末冶金、金属材料、磁性材料、稀土、机电等专业的优秀学生。自2012年公司在部分高校设立奖学金以来，奖励在校大学生累计超过600人次，累计奖励金额152万元。随着公司的不断发展，公司将资助和奖励更多的优秀学生，持续回报社会。

在2020年抗击新冠疫情期间，公司作为本土企业，慷慨解囊，捐款捐物，积极支援当地抗击疫情。1月29日公司通过赣州市红十字博爱基金会，向赣州市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捐款100万元，用于为医生采购防护装备，支援抗击新型肺炎疫情工作。2月10日，在国内疫情最紧张的时刻，公司又向赣州市红十字博爱基金会捐献了价值10余万元的进口医用口罩，助力抗击疫情。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精准扶贫规划

国家实施“精准扶贫”战略已超过6年，无数企业公民和社会公民的目光都聚焦于此，倾力于此。2020年4月26日，随着于都等7个县（区）退出贫困县序列，赣州市11个贫困县全部退出，赣南革命老区实现整体脱贫摘帽。公司也积极响应精准扶贫号召，多次参与“帮扶工程”公益项目等精准扶贫工作，同时，公司结合自身用工需求，对赣州辖区内原贫困县区的务工人员招收力度给与一定程度倾斜。未来公司会一如既往扎实经营，努力提升公司业绩的同时，增加赣南老区的社会财富，继续积极参与政府组织的各项“精准扶贫”工作，帮助更多的贫困县区群众实现脱贫致富。

（2）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今年疫情发生以来，公司保障自身生产安全的同时，积极通过捐款、捐赠物资等多种形式支持地方抗

击疫情，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赣州市红十字博爱基金会，向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捐款100万元，另外还向赣州市红十字博爱基金会捐献了价值10余万元的进口医用口罩，助力地方抗击疫情。同时，公司向四川省南部县捐助10万元，助力当地脱贫。

（3）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110
2.物资折款	万元	11.2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未来，公司依然会通过创造利润来增加赣南老区的社会财富，通过创造更多就业机会、承担更多社会责任帮扶原贫困县区群众脱贫致富，通过创新和传承为社会进步贡献更多的力量。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劲力磁材	氯化氢	连续排放	1	厂房屋顶	1.79mg/m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	-	无
劲力磁材	硫酸雾	连续	5	厂房屋顶	4.63mg/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	-	无

		排放			m3	GB21900-2008			
劲力磁材	氮氧化物	连续排放	5	厂房屋顶	3mg/m3	电镀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1900-2008	-	-	无
劲力磁材	危险废物	间歇排放	-	园区危险废物仓库	-	-	-	-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劲力磁材位于赣州中联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电镀园区）内，电镀工艺废水分类收集后统一交由电镀园区污水处理中心处理，达标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公司及子公司其他污染防治设施均正常稳定运行，公司及子公司在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方面均未出现违规情况，不存在重大环境问题，也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递交了环评报告，并取得环评批复。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子公司已制定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按照应急预案的要求每年进行一次综合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污染源自行监测的要求定期委托有资质第三方机构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并将监测数据上报给当地环境保护监管部门，接受其监督检查。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5,336,000	37.57%	2,541,600				2,541,600	157,877,600	37.95%
3、其他内资持股	155,336,000	37.57%	2,541,600				2,541,600	157,877,600	37.95%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51,211,000	36.57%						151,211,000	36.35%
境内自然人持股	4,125,000	1.00%	2,541,600				2,541,600	6,666,600	1.6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58,088,188	62.43%				10,961	10,961	258,099,149	62.05%
1、人民币普通股	258,088,188	62.43%				10,961	10,961	258,099,149	62.05%
三、股份总数	413,424,188	100.00%	2,541,600			10,961	2,552,561	415,976,74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和《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金力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1月7日，即募集资金划至公司账户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5月7日至2025年10月31日止），“金力转债”持有人可将其转换为公司股票。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可转债因转股减少4,518张，转股数量为10,961股。

2、2020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2020年9月22日，公司完成了向218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的登记并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于2019年1月30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9年2月21日经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53号）文核准，公司于2019年11月1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745号”文同意，公司43,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11月25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金力转债”，债券代码“123033”。

2、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议案于2020年8月7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20年8月26日经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向218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授予日为2020年8月26日，授予价格为21.62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导致的股份变动均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手续。

2、2020年9月22日，公司完成了向218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登记手续。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指标	2020 年度	
	股份变动前	股份变动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9	0.5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79	3.77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1,211,000	0	0	151,211,000	首发限售	2021 年 9 月 21 日
蔡报贵	0	400,000	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胡志滨	0	600,000	0	600,000	股权激励限售	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毛华云	1,350,000	80,000	0	1,430,000	高管限售、股权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满足

					激励限售	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吕锋	825,000	80,000	0	905,0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黄长元	450,000	80,000	0	530,0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鹿明	525,000	0	0	525,000	高管限售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
于涵	450,000	180,000	0	630,0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谢辉	525,000	40,000	0	565,000	高管限售、股权激励限售	任职期间每年可上市流通 25%、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其他 211 名股权激励对象	0	1,081,600	0	1,081,600	股权激励限售	满足股权激励解锁条件后解除限售
合计	155,336,000	2,541,600	0	157,877,6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披露索引	披露日期
股票类								
2020 年限制性股票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1.62 元/股	2,541,600 股	2020 年 09 月 22 日	2,541,600 股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 09 月 19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引起股本增加2,541,600股。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中“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可转债自2020年5月7日开始转股，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本因转股增加10,961股；公司实施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引起股本增加2,541,600股，公司股份总数由413,424,188股增加至415,976,749股。上述股本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

会对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构成重大影响。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51,61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 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3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 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35%	151,211,000		151,211,000	0	质押	3,000,000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8%	47,329,557	-7,157,200	0	47,329,557		
赣州虔昌企业管理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2%	27,950,000	-2,050,000	0	27,950,000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49%	27,000,000		0	27,000,000		
深圳远致富海九号投资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0%	7,499,294	-13,766,606	0	7,499,29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1,773,100		0	1,773,100		
毛华云	境内自然人	0.34%	1,430,000	-370,000	1,430,0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30%	1,227,904		0	1,227,904		
吕锋	境内自然人	0.22%	905,000	-195,000	905,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 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其他	0.21%	877,200		0	877,2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 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的说明		（1）上述股东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创投”）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控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分别持有瑞德创投 40%、30%、30%的出资额，且为一致行动人，其中蔡报贵持有赣州虔昌 27.31%出资份额，胡志滨持有赣州虔昌 31.43%出资份额，						

	李忻农持有赣州虔昌 17.96%出资份额；（2）公司副总经理毛华云直接持有公司 143.00 万股，并持有赣州虔昌 3.11%出资份额。（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吕锋直接持有公司 90.50 万股，并持有赣州虔昌 2.90%出资份额。（4）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其他股份变动说明	赣州虔昌报告期内减少 2,050,000 股，系赣州虔昌开展转融通业务导致。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7,329,557	人民币普通股	47,329,557
赣州虔昌企业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9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950,000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000,000
深圳远致富海九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7,499,294	人民币普通股	7,499,29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7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73,1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27,904	人民币普通股	1,227,90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77,200	人民币普通股	877,2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1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4,000
彭铁彪	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10,000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647,000	人民币普通股	647,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德创投”）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控人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分别持有瑞德创投 40%、30%、30%的出资额，且为一致行动人，其中蔡报贵持有赣州虔昌 27.31%出资份额，胡志滨持有赣州虔昌 31.43%出资份额，李忻农持有赣州虔昌 17.96%出资份额；（2）公司副总经理毛华云直接持有公司 143.00 万股，并持有赣州虔昌 3.11%出资份额。（3）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吕锋直接持有公司 90.50 万股，并持有赣州虔昌 2.90%出资份额。（4）除上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蔡报贵	2008 年 07 月 09 日	91360106674996131U	实业投资;科技开发;国内贸易。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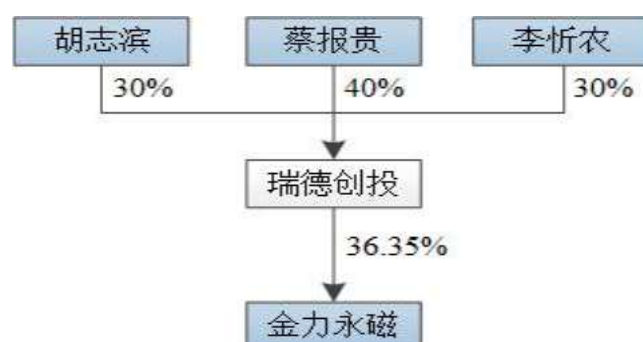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蔡报贵	本人	中国	否
胡志滨	本人	中国	否
李忻农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蔡报贵、胡志滨、李忻农主要职业及职务情况详见本年报"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之三、任职情况："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肖治平	2010 年 08 月 02 日	100000 万元人民币	环境工程、新能源的投资;投资管理;风电业务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咨询。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1) 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13,424,18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10元现金红利（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45,476,660.68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股利分配后剩余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根据《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结合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将进行如下调整：

调整后转股价=调整前转股价-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41.20-0.11$$

$$=41.09\text{元/股}$$

其中：调整前转股价=41.20元/股；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11元。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5月15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2) 公司于2020年9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了向218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的登记手续，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将进行如下调整：

调整后转股价=（调整前转股价格+增发新股价×增发新股率）/（1+增发新股率）

$$=[41.09+21.62*(2541600/413433024)]/(1+2541600/413433024)$$

$$\approx 40.97\text{元/股}$$

其中：调整前转股价格=41.09元/股；增发新股价格=21.62元/股；增发新股率=增发股数/增发前总股数×100%=0.61%。

注：上述公式以公司2020年9月17日收市后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0年9月22日（限制性股票上市日）起生效。

(3) 2021年1月27日，公司完成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并上市，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将进行如下调整：

调整后转股价=（调整前转股价格+增发新股价×增发新股率）/（1+增发新股率）

$$=[40.97+33.13*(15725922/415977797)]/(1+15725922/415977797)$$

$$\approx 40.68\text{元/股}$$

其中：调整前转股价格=40.97元/股；增发新股价格=33.13元/股；增发新股率=增发股数/增发前总股数×100%=3.78%。

注：上述公式增发前总股数以2021年1月22日收市后公司总股本为基数计算。

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27日（增发股票上市日）起生效。

二、累计转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转债简称	转股起止日期	发行总量（张）	发行总金额	累计转股金额（元）	累计转股数（股）	转股数量占转股开始日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比例	尚未转股金额（元）	未转股金额占发行总金额的
								比例

金力 转债	2020 年 5 月 7 日至 2025 年 10 月 31 日	4,350,000	435,000,000.00	451,800.00	10,961	0.00%	434,548,200.00	99.90%
----------	--	-----------	----------------	------------	--------	-------	----------------	--------

三、前十名可转债持有人情况

单位：股

序号	可转债持有人名称	可转债持有人性质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数量（张）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金额（元）	报告期末持有可转债占比
1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久赢理财	其他	525,369	52,536,900.00	12.09%
2	南方东英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南方东英龙腾中国基金（交易所）	境外法人	499,996	49,999,600.00	11.51%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磐稳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8,858	23,885,800.00	5.50%
4	UBS AG	境外法人	148,997	14,899,700.00	3.43%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恒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064	12,006,400.00	2.76%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583	11,258,300.00	2.59%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鼎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670	11,067,000.00	2.55%
8	李剑	境内自然人	70,910	7,091,000.00	1.63%
9	罗永麟	境内自然人	70,000	7,000,000.00	1.61%
10	东方证券资管－中国银行－东方红添鑫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70,000	7,000,000.00	1.61%

四、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以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2020年5月20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19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34】号01），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公司报告期末相关财务指标具体内容详见本年报“第十一节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400,000	400,000
胡志滨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600,000	600,000
李忻农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曹志刚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6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谢志宏	董事	现任	男	52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吕锋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1,100,000		275,000	80,000	905,000
尤建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陈占恒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袁太芳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3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苏权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35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朱庆莲	监事	现任	女	45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粟山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9年02月21日	2021年07月27日					
刘路军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9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孙益霞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46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梁起禄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男	34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黄长元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600,000		150,000	80,000	530,000
毛华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1,800,000		450,000	80,000	1,430,000
鹿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4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700,000		175,000		525,000
于涵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600,000		150,000	180,000	630,000
谢辉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3	2018年07月27日	2021年07月27日	700,000		175,000	40,000	565,000
易鹏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8	2020年03月20日	2021年07月27日					
李丹兵	原监事	离任	男	45	2018年07月27日	2020年05月07日					
合计	--	--	--	--	--	--	5,500,000	0	1,375,000	1,460,000	5,585,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易鹏鹏	副总经理	聘任	2020年03月20日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易鹏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丹兵	监事	离任	2020年05月07日	因其个人工作原因，李丹兵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蔡报贵先生：中国国籍，男，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出生，1993年7月毕业于南昌大学化学工程系精细化工专业，本科，清华大学EMBA在读。1993年至1994年，任南昌大学教师；1994年至2002年，任东莞德源塑胶制品有限公司生产经理兼厂务会秘书；2003年至2006年，任东莞市长安爱德塑胶电子厂董事长兼总经理；2006年至今，任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今，任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8年8月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长、总经理。

胡志滨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2年出生，1994年7月毕业于南昌大学化学工程系精细化工专业，本科，2004年6月获得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1994年至1996年，任胜利油田助理工程师；1996年至2005年，任深圳海川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2004年至今，任瑞成（香港）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至2009年，任金力有限董事；2009年至2013年，任金力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至2015年

6月，任金力有限董事；2014年至今，任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李忻农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9年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本科，1995年3月获得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工学硕士学位。1995年至1998年，任珠海天年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副总工程师；2004年至2008年，任江西特科来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金力有限董事；2009年至2013年，任金力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董事；2015年至今，任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曹志刚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5年出生，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2001年至今，历任金风科技电控事业部部长、副总工程师、副总裁、执行副总裁、董事、总裁；2010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副董事长；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董事长。

谢志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9年出生，本科。1989年至1992年，任赣州稀土冶炼厂生产调度员；1992年至2008年，历任赣州市经贸委科员、副科长、科长；2008年至今，历任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1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董事；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吕锋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1991年7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系金属材料及热处理专业，本科，2016年获得江西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1年至1993年，任郑州航空机载设备厂热处理工艺员；1993年至1995年任德普生物医学工程集团（惠州）有限公司暨南公司生产主管；1995年至1997年，任佛山华通医疗用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7年至2008年，任湖南湘佳医用器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金力永磁董事。

尤建新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1年出生，教授，博士。1984年至今，历任同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1993年至1998年，曾任同济大学教务处副处长；1999年至2008年，曾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院长；现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17年至今，任金力永磁独立董事。

陈占恒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博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2年至今，任中国稀土学会秘书处秘书长助理；2012年至今，任中国稀土行业协会秘书处副秘书长；2017年至今，任金力永磁独立董事。

袁太芳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68年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教授。1990年至今，任赣南师范大学商学院教师；2017年1月至今，任金力永磁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苏权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6年出生，专科。2007年至2008年，任北京银纳金科科技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业务员；2008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总经理助理、市场部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总经理助理、市场部总监、监事会主席、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朱庆莲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女，1976年出生，硕士。2001年至2004年，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职员；2004年至今，历任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金力永磁监事。

栗山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博士。1998年至2001年，任上海大学研究生部教师、校团委副书记；2004年至2005年，任延锋伟世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车间主任、物流经理，2005年至2007年任西门子威迪欧（芜湖）汽车电子有限公司中心工厂厂长；2007年至2012年任延锋伟世通汽车饰件有限公司部门经理；2012年2月至2015年2月，任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公司投资总监；2015年2月至今，任上海尚颀资本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董事总经理；2019年2月至今，任金力永磁监事。

刘路军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2年出生，2017年3月获得江西理工大学工学硕士学位，江西理工大学矿业工程博士学位。2007年至2009年，任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09

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技术研发部工程师、高级经理、职工代表监事；2015年6月至今，历任金力永磁技术研发部副总监、职工代表监事。

孙益霞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女，1975年出生，本科。1998年至2007年，任赣州正大实业有限公司总经办总经理秘书；2007年至2008年，任江西亚美达科技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经理；2008年至2009年，任赣州城市开发投资集团人力资源部主管；2009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人力资源部主管、副经理、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人力资源部行政部经理、职工代表监事。

梁起禄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7年出生，高中，2015年5月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光荣称号，2016年9月当选赣州市章贡区人大代表。2007年至2008年，任广东长虹电子有限公司生产部员工；2009年至2010年，任赣州光宝力信科技有限公司制造部二课产线班长；2010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动力设备科水泵房设备维修班长；2015年6月至今，历任金力永磁动力设备科水泵房设备维修班长、包装检验班长；2017年至今，任金力永磁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蔡报贵先生：任金力永磁董事长、总经理。其任职情况详见本节“三、任职情况 1、董事会成员”。

吕锋先生：任金力永磁董事、副总经理。其任职情况详见本节“三、任职情况 1、董事会成员”。

黄长元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1年出生，2003年7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飞行器设计与工程专业，本科，2015年6月获得江西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2003年至2008年，任东莞康华集团采购合约部经理；2008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毛华云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4年出生，1998年7月毕业于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冶金工程学院金属压力加工专业，本科。1998年至2001年，任宁波双林集团有限公司热处理工程师；2001年至2004年，任宁波韵升磁体工程研究所工程师、所长助理；2004年至2009年，任宁波韵升高科磁业有限公司高科技技术研发部经理；2009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总工程师；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鹿明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77年出生，1999年7月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学工程学院精细化工专业、管理学院管理工程专业，本科，2006年7月获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1999年至2005年，任中石化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室主管；2005年至2009年，任北京传隆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经理；2009年至2013年，任金力有限投融资部高级经理；2013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于涵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1年出生，2004年7月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交通运输系城市交通管理专业，本科，2008年获得英国西英格兰大学市场营销学硕士学位。2004年至2005年，任中国远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助理；2008年至2011年，任海信集团青岛海信国际营销有限公司市场部品牌策划经理、欧洲分公司北欧区经理、土耳其公司经理；2011年至2015年6月，历任金力有限副总经理助理、副总监、总经理特别助理；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谢辉女士：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女，1978年出生，2001年7月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注册会计师专门化专业，本科，2013年7月获得清华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2001年至2004年，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副经理；2004年至2009年，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2009年至2012年，任中国忠旺控股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2013年至2015年6月，任金力有限财务总监；2015年6月至今，任金力永磁财务总监。

易鹏鹏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男，1983年出生，中国科学院宁波材料技术与工程研究所博士、博士后，浙江省优秀职工、浙江省151人才第三层次、宁波市劳动模范、宁波市拔尖人才第一层次、宁波市重点高层次人才、宁波市中高级职称专家组成员、江西省“双千计划”人才。2009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技术顾问；2011年6月至2019年3月，任宁波松科磁材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2019年3月至今，任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研究院常务副院长、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任金力永磁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报贵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8 年 07 月 09 日		否
胡志滨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7 月 09 日		否
李忻农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8 年 07 月 09 日		否
曹志刚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10 月 19 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否
谢志宏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08 月 22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蔡报贵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 15 日		否
蔡报贵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08 月 28 日		否
蔡报贵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03 月 25 日		否
蔡报贵	力德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6 月 23 日		否
蔡报贵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26 日		否
胡志滨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 15 日		否
胡志滨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8 月 28 日		否
胡志滨	力德风力发电（江西）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08 年 03 月 25 日		否
胡志滨	瑞成（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局主席	2004 年 04 月 28 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瑞成科讯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1 年 11 月 19 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国科瑞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0 年 08 月 10 日		否
胡志滨	中瑞智慧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9 月 02 日		否
胡志滨	天津乾润商业保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2 年 04 月 06 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前海富海融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3 月 25 日		否
胡志滨	中瑞智慧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07 月 29 日		否
胡志滨	中瑞润和（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 年 11 月 30 日		是
胡志滨	澜溪（宁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6 月 30 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转角街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8 月 15 日		否
胡志滨	中广美意文化传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0 月 14 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前海草本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4 年 04 月 02 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长玖玖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6 年 12 月 14 日		否
胡志滨	中瑞盟灏（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2 月 05 日		否
胡志滨	深圳市瑞洲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否
李忻农	江西恒玖时利电传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05 月 25 日		是
李忻农	湖南博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4 年 12 月 17 日		否
李忻农	江西玖发专用车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7 月 11 日		否
李忻农	新余博迅汽车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04 月 28 日		否
李忻农	力德电子科技（新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8 月 28 日		否
李忻农	中国永磁新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 15 日		否
李忻农	赣州玖发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7 年 09 月 19 日		否
曹志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6 月 21 日	2022 年 06 月 20 日	否
曹志刚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裁	2019 年 07 月 11 日	2022 年 06 月 20 日	否
曹志刚	金风环保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8 月 11 日	2021 年 08 月 10 日	否
曹志刚	Vensys Energy AG	监事	2008 年 04 月 30 日		否
曹志刚	天通（香港）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8 月 11 日		否
吕锋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8 月 18 日		否
谢志宏	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兼总经理	2013 年 03 月 01 日		是
谢志宏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否
谢志宏	中国南方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 年 11 月 08 日		否
谢志宏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12 月 16 日		否
尤建新	上海张江高科技园区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 年 12 月 29 日		是
尤建新	上海华虹计通智能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9 月 19 日		是
尤建新	上海国际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06 月 28 日		是
尤建新	南通通易航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8 月 11 日		是
尤建新	上海上汽恒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1 月 02 日		是
尤建新	上海挚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2 月 26 日		是
尤建新	安徽巨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10 日		是

尤建新	同济创新创业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1 月 20 日		是
袁太芳	赣州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10 月 30 日		是
袁太芳	赣州解惑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20 年 8 月 10 日		否
朱庆莲	上海卡姆南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否
朱庆莲	上海百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否
朱庆莲	北京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08 月 15 日		否
朱庆莲	海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4 年 10 月		是
朱庆莲	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3 日		否
朱庆莲	三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 月 06 日		否
栗山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06 月 29 日		否
栗山	上海矽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 日		否
栗山	宁波双马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4 月 09 日		否
鹿明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04 月 26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董事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决定，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本公司确定董事、监事薪酬的原则是：对于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领取担任职务相对应的薪酬，不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薪酬制度>的议案》，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了报告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的报酬水平。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0	现任	173.31	否
胡志滨	董事	男	49	现任	10	是
李忻农	董事	男	52	现任	10	是
曹志刚	副董事长	男	46	现任	10	是
谢志宏	董事	男	52	现任	0	是
吕锋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149.8	否
尤建新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0	否

陈占恒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0	否
袁太芳	独立董事	男	53	现任	10	否
苏权	监事会主席	男	35	现任	68.81	否
朱庆莲	监事	女	45	现任	0	否
粟山	监事	男	47	现任	0	否
刘路军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9	现任	46.75	否
孙益霞	职工代表监事	女	46	现任	23.4	否
梁起禄	职工代表监事	男	34	现任	10.12	否
黄长元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136.14	否
毛华云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63.3	否
鹿明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4	现任	191.58	否
于涵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147.8	否
谢辉	财务总监	女	43	现任	164.83	否
易鹏鹏	副总经理	男	38	现任	124.85	否
李丹兵	原监事	男	45	离任	0	否
合计	--	--	--	--	1,460.6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蔡报贵	董事长、总经理							400,000	21.62	400,000
胡志滨	董事							600,000	21.62	600,000
吕锋	副总经理							400,000	21.62	80,000
黄长元	副总经理							400,000	21.62	80,000
毛华云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00,000	21.62	80,000
鹿明	副总经理							320,000	21.62	0
于涵	财务总监							500,000	21.62	180,000
谢辉	副总经理							280,000	21.62	40,000
易鹏鹏	副总经理							320,000	21.62	0
合计	--	0	0	--	--	0	0	3,620,000	--	1,460,000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7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6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03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03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484
销售人员	54
技术人员	357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129
合计	3,03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44
本科	246
专科	299
专科以下	2,447
合计	3,038

2、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现有的组织结构和管理模式，为最大限度的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在客观公正、员工激励与保障兼顾的基础上，制定了完善的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按员工承担的职责和工作的绩效来支付报酬。公司实施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保密协议》；并向员工支付薪金，依据国家及地方法律法规，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及住房公积金，并为员工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3、培训计划

公司按照入职培训系统化、岗位培训多样化的要求，多层次、多渠道、多领域、多形式地开展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专项业务培训、专业技术培训、工程变更管理要求培训、精益生产管理培训、安全生产与职业卫生培训、市场发展与技术发展等全方位培训。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创业板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公司本着对投资者高度负责的精神，诚信经营并规范运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义务，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

（二）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没有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三）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的选聘程序公开、公平、公正，董事会的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开展工作，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有关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独立董事能够不受影响独立履行职责。

（四）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正在逐步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体系，经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面的均衡，以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各方面与公司股东严格分开，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有独立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有关情况具体如下：

（一）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办公场所及机器设备等各项资产，对公司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控制权和支配权。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产权关系清晰，公司的资产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资金或者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依法制定了严格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制度，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合法选举或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并制定了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号，开立了单独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依据《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各机构均独立运作，依法行使各自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要从事高性能钕铁硼磁钢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及开展业务必需的人员、资金、设备和配套设施，以及在此基础上建立的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有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3.11%	2020 年 04 月 14 日	2020 年 04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94%	2020 年 06 月 09 日	2020 年 06 月 09 日	巨潮资讯网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5.20%	2020 年 08 月 26 日	2020 年 08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尤建新	11	0	11	0	0	否	1
陈占恒	11	0	11	0	0	否	1
袁太芳	11	0	1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独立董事制度》开展工作，关注公司运作，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内部控制建设、管理体系建设、人才梯队建设和重大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对公司财务及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监督，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勤勉履职，未存在异议事项。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履职情况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了审核与监督作用，主要负责公司财务监督和核查工作及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协调工作。审计委员会对公司2020年内控情况进行了核查，

认为公司已经建立的内控制度体系符合相关法规的规定，并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2020年，审计委员会重点对公司定期财务报告、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等事项进行审议。审计委员会就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年度审计的工作进行了总结评价，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相关人员进行有效沟通。同时，审计委员会审议审计部提交的审计计划及总结，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

（二）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依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积极履行了职责。报告期内，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易鹏鹏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报告期内，董事成员未发生变动。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上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项进行了讨论与审议，认为上年度绩效考核体现了公平原则，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

（四）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战略执行情况进行回顾总结。报告期内审议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并投资建设“高性能稀土永磁材料基地项目”的议案》，同时，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提出建议。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有利于充分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报董事会审批，并根据制度审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平稳健康发展。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1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9.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9.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A.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大缺陷： a)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b) 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c) 审计委员会和内审部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B.出现以下情形时，认定为财务报告的重要缺陷： a) 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b)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c) 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d)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C.财务报告的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A.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a) 严重违法法律法规，导致政府的重大诉讼，或导致监管机构的调查、责令停业整顿、追究刑事责任或撤换高级管理人员。 b)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性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c) 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建设，管理散乱。 d) 管理层人员流失严重。 e) 内部控制评价结果的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 B.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 a) 因控制缺陷，致企业出现较大安全、质量主体责任事故。 b)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c) 内控评价重要缺陷未完成整改。 C.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定量标准	A.重大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超过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 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 B.重要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潜在损失小于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10%，但超过最近三年经审计的平均税前利润总额的 7.5%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C.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A.重大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直接财产损失金额超过上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5%时，被认定为重大缺陷。 B.重要缺陷：当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上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5%，但超过上年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2%时，被认定为重要缺陷。 C.一般缺陷：对不构成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缺陷，会被视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发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3 月 1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金力转债	123033	2019年11月01日	2025年10月31日	43,498.18	第一年 0.4%、第二年 1.0%、第三年 1.5%、第四年 2.0%、第五年 3.0%、第六年 4.0%。	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即 2019 年 11 月 1 日（T 日）。②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③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④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金力转债”以 2020 年 10 月 30 日为债权登记日，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按面值支付第一年利息，每 10 张“金力转债”（面值 1,000.00 元）利息为 4.00 元（含税），合计兑付利息 1,738,213.20 元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不适用	办公地址	不适用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08 号阳光高尔夫大厦 3 楼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详细请见本报告期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分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年末余额（万元）	17,193.94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详细请见本报告期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分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2019年3月20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19】第Z【80】号01），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020年5月20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19年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0】跟踪第【34】号01），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本期可转债采用无担保的形式发行，公司严格执行《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保证资金按计划使用，及时、足额支付每年的利息支付和到期的本金兑付。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截至报告期末，本期债券已兑付第一年利息，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和相关承诺一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不适用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40,179.89	26,355.38	52.45%
流动比率	2.17	2.61	-16.78%
资产负债率	55.70%	52.93%	增长 2.77 个百分点
速动比率	1.39	1.86	-25.3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39%	17.62%	增长 2.77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5.75	5.71	0.7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3.05	2.32	31.47%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85	6.94	-1.3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增长52.45%主要系报告期利润增长所致；现金利息保障倍数增长31.45%主要系上年度享受固定资产加速折旧政策导致所得税付现下降所致。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不适用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获得银行授信额度21.38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8.03亿元，未使用银行授信额度为13.35亿元，没有发生延期还款和展期的情况。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内部控制等方面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公司严格执行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关约定和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约定和承诺的行为。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详见“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及“第五节 重要事项”。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3 月 1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21]第 ZC1007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春燕、黄越

审计报告正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1.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永磁）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金力永磁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金力永磁，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3.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程序
1、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020年12月31日，金力永磁应收账款余额762,221,250.21元，坏账准备金额19,153,856.79元。 金力永磁根据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为判断基础确定坏账准备。应收账款期末价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见附注五（四）。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测试管理层与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及可回收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 3. 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组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 检查客户资料、历史支付及期后收款情况。
2、营业收入	

2020年度，金力永磁营业收入2,419,306,740.55元，其中钕铁硼磁性材料销售收入2,288,664,323.16元。 金力永磁销售钕铁硼磁性材料包含常规销售、寄售模式，并含有出口业务。各种销售方式下收入确认的具体方式不同。收入确认涉及管理层重要的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包含对货物交付时点的确认；对合同后续义务的判断及成本的估计；收入及成本金额的确认。鉴于其对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我们将主营业务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五）；关于收入及成本金额披露见附注五（三十七）。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收入及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 2. 分析产品毛利率。 3. 比较销售数量与生产能力。 4. 核查与收入相关各项经营指标，分析异常变动情况并与同行业比较。 5. 检查重要客户收入确认依据，及重要合同和关键合同条款。 6. 选取重要客户检查收入确认依据如销售合同、销售出库单、货运物流单等，核查业务的真实性。 7. 结合寄售模式下仓库存货的盘点，核对销售数量与结转成本的存货数量。 8. 挑选重要客户及本期新增客户函证，并检查回函金额不一致的情况。
3、关联交易	
2020年度，金力永磁存在关联方将其与金力永磁签订的框架合同中部分采购数量转让给第三方的情况。 直接关联交易披露，金力永磁关联方销售总额69,869,911.49元；比照关联交易披露，金力永磁关联方销售总额为642,866,591.96元。鉴于本期关联方交易金额较大，我们将关联方交易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直接关联方交易金额披露见附注十（五）；关于金力永磁关联方将框架合同中部分采购数量转让给第三方及比照关联交易披露情况见附注十（八）。	我们针对关联方交易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 1. 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关联方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 2. 获取公司股东会、董事会对关联交易金额的批准，并检查与实际执行的差异。 3. 检查关联方资料，评估交易的必要性及真实性。 4. 比较与关联方签订协议跟与非关联方签订协议的主要条款，并检查其中的差异情况。 5. 检查与关联方交易的实际执行情况，并与协议条款比较。 6. 评价管理层对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的列报。

4.其他信息

金力永磁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金力永磁2020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5.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金力永磁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金力永磁的财务报告过程。

6.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

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金力永磁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金力永磁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金力永磁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春燕（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黄越
中国·上海 2021年3月18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6,746,092.77	778,829,707.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4,060.00	1,931,86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6,238,863.83	83,666,146.01
应收账款	743,067,393.42	704,773,201.23
应收款项融资	39,499,287.94	50,782,358.95
预付款项	56,706,454.00	9,583,362.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722,563.69	1,578,284.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4,987,322.64	637,311,455.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162,036.32	7,799,327.39
流动资产合计	2,759,784,074.61	2,276,255,707.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72,387.82	12,511,13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4,590,684.92	384,935,682.06
在建工程	47,983,278.62	38,105,03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3,500,533.91	34,713,702.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698,211.00	15,761,54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49,123.97	7,835,01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87,042,376.39	56,119,30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8,536,596.63	549,981,414.61
资产总计	3,538,320,671.24	2,826,237,122.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280,092.02	299,551,694.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85,367,798.35	234,019,056.92
应付账款	363,572,584.55	241,620,845.03
预收款项		28,431,103.75
合同负债	18,044,924.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39,300,017.58	28,480,244.07
应交税费	20,282,141.60	7,664,865.29
其他应付款	100,625,582.85	11,549,760.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0.00	5,61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90,120.14	21,063,812.73
其他流动负债	64,481,240.84	
流动负债合计	1,270,944,502.88	872,381,383.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67,444,750.41	248,800,000.00
应付债券	343,571,885.21	322,026,734.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031,646.92	35,576,55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96,914.96	17,076,03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9,745,197.50	623,479,317.67
负债合计	1,970,689,700.38	1,495,860,70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5,976,749.00	413,424,188.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343,029.41	107,464,114.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2,448,775.51	382,078,171.07
减：库存股	54,949,392.00	
其他综合收益	3,498,965.83	3,255,923.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478,168.10	62,368,031.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4,659,297.32	361,762,42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455,593.17	1,330,352,853.02
少数股东权益	175,377.69	23,568.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67,630,970.86	1,330,376,42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38,320,671.24	2,826,237,122.05

法定代表人：蔡报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1,364,783.15	752,500,578.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4,060.00	1,931,86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6,238,863.83	83,666,146.01
应收账款	764,774,822.93	727,819,305.94
应收款项融资	39,499,287.94	50,782,358.95
预付款项	64,263,314.65	19,619,126.30
其他应收款	10,827,615.80	9,703,851.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914,826,613.47	628,032,193.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726,204.30	4,708,720.67
流动资产合计	2,727,175,566.07	2,278,764,145.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7,501,192.61	63,811,098.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77,276,586.52	347,023,546.71
在建工程	43,374,891.98	37,571,390.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806,525.28	30,725,928.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06,910.88	13,819,98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656,204.57	10,231,54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909,584.09	57,389,48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8,731,895.93	560,572,973.87
资产总计	3,545,907,462.00	2,839,337,119.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8,280,092.02	299,551,694.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0,013,133.94	233,194,959.78
应付账款	364,990,470.19	235,626,224.59
预收款项		23,243,296.88
合同负债	2,313,842.43	
应付职工薪酬	36,572,161.65	26,083,899.69
应交税费	19,858,650.27	7,653,310.71
其他应付款	100,440,033.52	11,391,952.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0.00	5,61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990,120.14	21,063,812.73
其他流动负债	61,177,713.51	
流动负债合计	1,234,636,217.67	857,809,152.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67,444,750.41	248,800,000.00
应付债券	343,571,885.21	322,026,734.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031,646.92	35,576,55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96,914.96	17,076,03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99,745,197.50	623,479,317.67
负债合计	1,934,381,415.17	1,481,288,469.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5,976,749.00	413,424,188.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343,029.41	107,464,114.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72,448,775.51	382,078,171.07
减：库存股	54,949,392.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478,168.10	62,368,031.12
未分配利润	582,228,716.81	392,714,144.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11,526,046.83	1,358,048,649.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45,907,462.00	2,839,337,119.4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419,306,740.55	1,696,838,476.01
其中：营业收入	2,419,306,740.55	1,696,838,476.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46,779,544.21	1,517,856,116.31
其中：营业成本	1,834,941,457.52	1,330,740,477.8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9,138,064.16	5,897,648.38
销售费用	27,038,613.60	25,408,317.59
管理费用	95,156,699.74	54,869,236.73
研发费用	103,175,034.50	64,307,709.38
财务费用	77,329,674.69	36,632,726.43
其中：利息费用	58,632,350.02	37,949,311.54
利息收入	6,991,486.11	4,459,364.40
加：其他收益	17,082,500.62	9,832,201.4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3,550.06	-350,922.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38,746.51	-646,984.0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2,197.00	1,188,029.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952,531.03	-7,327,853.3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43,523.29	-3,874,602.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2,579.89	120,005.1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526,809.81	178,569,217.36
加：营业外收入	1,106,686.04	1,379,670.85
减：营业外支出	3,950,193.93	1,237,958.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8,683,301.92	178,710,930.10
减：所得税费用	34,001,838.33	22,122,800.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681,463.59	156,588,129.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4,681,463.59	156,588,129.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4,483,670.62	156,880,220.48
2.少数股东损益	197,792.97	-292,090.4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7,058.84	-5,848.5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3,042.19	-6,813.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3,042.19	-6,813.2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43,042.19	-6,813.2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5,983.35	964.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4,878,522.43	156,582,281.4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4,726,712.81	156,873,407.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809.62	-291,125.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59	0.3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59	0.3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蔡报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万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417,568,014.95	1,690,400,770.41
减：营业成本	1,840,892,476.68	1,330,248,040.06
税金及附加	8,650,244.76	5,757,527.46
销售费用	36,431,789.43	25,110,289.20
管理费用	62,512,925.74	33,545,803.30
研发费用	102,820,915.41	68,636,825.98
财务费用	75,524,275.32	36,131,789.80
其中：利息费用	58,632,342.67	37,949,167.78
利息收入	7,199,036.68	4,645,495.98
加：其他收益	16,700,021.62	9,685,580.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42,217.77	-222,847.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54,225.97	-496,552.2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2,197.00	1,188,029.4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82,353.79	-8,204,726.6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443,523.29	-3,874,602.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442.11	158,725.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551,504.81	189,700,654.10
加：营业外收入	1,081,248.26	1,141,403.17
减：营业外支出	3,840,098.47	1,234,727.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4,792,654.60	189,607,330.13
减：所得税费用	33,691,284.77	21,998,281.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101,369.83	167,609,048.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1,101,369.83	167,609,048.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1,101,369.83	167,609,048.9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72,675,610.69	1,443,404,376.5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16,968.69	64,174,12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1,392,579.38	1,507,578,501.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6,018,352.38	1,173,728,445.9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271,405,767.17	216,956,146.03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897,876.00	28,726,071.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237,768.57	45,329,435.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49,559,764.12	1,464,740,099.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2,815.26	42,838,401.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9,902,452.57	251,028,809.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08,630.65	296,061.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74,500.00	1,371,02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1,285,583.22	252,695,898.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3,833,999.53	119,160,836.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39,908,786.65	254,304,169.3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680,2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9,422,986.18	373,465,005.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137,402.96	-120,769,107.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949,39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256,121.29	845,381,692.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205,513.29	845,381,692.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477,290.56	452,4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770,208.81	68,834,737.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207,499.37	521,274,73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8,013.92	324,106,95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6,570.31	1,442,687.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93,144.09	247,618,936.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4,304,805.59	396,685,868.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011,661.50	644,304,805.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8,175,781.50	1,410,565,230.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85,317.10	63,608,169.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6,661,098.60	1,474,173,399.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4,892,678.58	1,173,400,394.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9,523,459.87	190,363,425.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7,830,070.75	27,231,944.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35,071.59	40,242,676.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9,981,280.79	1,431,238,440.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679,817.81	42,934,958.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6,672,452.57	245,028,809.5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02,777.82	273,705.0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74,500.00	1,371,02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7,949,730.39	246,673,542.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3,532,650.40	111,773,525.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31,923,106.65	267,704,169.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35,455,757.05	379,477,694.3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506,026.66	-132,804,151.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4,949,39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5,256,121.29	845,381,692.0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0,205,513.29	845,381,692.0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8,477,290.56	452,44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770,201.46	68,834,737.2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4,207,492.02	521,274,737.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998,021.27	324,106,95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86,570.31	1,442,687.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814,757.89	235,680,448.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8,799,774.18	383,119,325.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2,985,016.29	618,799,774.1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3,255,923.64		62,368,031.12		361,762,424.36		1,330,352,853.02	23,568,071.07	1,330,376,421.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3,255,923.64		62,368,031.12		361,762,424.36		1,330,352,853.02	23,568,071.07	1,330,376,421.0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243,042.19		26,110,136.98		172,896,872.96		237,102,740.15	151,809.62	237,254,549.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3,042.19				244,483,670.62		244,726,712.81	151,809.62	244,878,522.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37,852,688.02		37,852,688.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41,600.00				52,407,792.00	54,949,39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961.00			-121,085.42	440,601.25								330,476.83		330,476.8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522,211.19								37,522,211.19		37,522,211.1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110,136.98		-71,586,797.66		-45,476,660.68		-45,476,66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10,136.98		-26,110,136.9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76,660.68		-45,476,660.68		-45,476,660.6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3,498,965.83		88,478,168.10		534,659,297.32		1,567,455,593.17	175,377.69	1,567,630,970.8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 余额	413,424,188.00				382,078,171.07		3,262,736.86		45,607,126.23		267,119,769.45		1,111,491,991.61	-3,685,306.09	1,107,806,685.5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424,188.00				382,078,171.07		3,262,736.86		45,607,126.23		267,119,769.45		1,111,491,991.61	-3,685,306.09	1,107,806,685.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64,114.83			-6,813.22		16,760,904.89		94,642,654.91		218,860,861.41	3,708,874.16	222,569,735.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13.22				156,880,220.48		156,873,407.26	-291,125.84	156,582,281.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64,114.83									107,464,114.83	4,000,000.00	111,464,114.8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	4,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7,464,114.83									107,464,114.83		107,464,114.83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760,904.89		-62,237,565.57		-45,476,660.68		-45,476,660.68
1．提取盈余公积									16,760,904.89		-16,760,904.8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76,660.68		-45,476,660.68		-45,476,660.6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3,255,923.64		62,368,031.12		361,762,424.36		1,330,352,853.02	23,568,070.07	1,330,376,421.0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 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62,368,031.12	392,714,144.64		1,358,048,649.66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 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62,368,031.12	392,714,144.64		1,358,048,649.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26,110,136.98	189,514,572.17		253,477,397.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101,369.83		261,101,369.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52,561.00			-121,085.42	90,370,604.44	54,949,392.00						37,852,688.0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541,600.00				52,407,792.00	54,949,392.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961.00			-121,085.42	440,601.25							330,476.83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522,211.19							37,522,211.19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110,136.98	-71,586,797.66		-45,476,66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10,136.98	-26,110,136.9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76,660.68		-45,476,660.6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												

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5,976,749.00			107,343,029.41	472,448,775.51	54,949,392.00			88,478,168.10	582,228,716.81		1,611,526,046.8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424,188.00				382,078,171.07				45,607,126.23	287,342,661.23		1,128,452,146.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424,188.00				382,078,171.07				45,607,126.23	287,342,661.23		1,128,452,146.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7,464,114.83					16,760,904.89	105,371,483.41		229,596,503.1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7,609,048.98		167,609,048.9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7,464,114.83								107,464,114.83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7,464,114.83								107,464,114.83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6,760,904.89	-62,237,565.57		-45,476,660.68
1. 提取盈余公积									16,760,904.89	-16,760,904.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5,476,660.68		-45,476,660.68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3,424,188.00			107,464,114.83	382,078,171.07				62,368,031.12	392,714,144.64		1,358,048,649.6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江西金力永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由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组建，于2008年8月19日在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登记，取得注册号为36070311000011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整。本次出资业经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赣州分所以赣中审虔验字[2008]86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

2008年8月20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业经江西中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赣州分所以赣中审虔验字[2008]100号验资报告予以审验，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为8,000万元，实收资本为零，本次新增注册资本后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9,999万元、黄长元认缴1万元，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

经公司2008年8月28日股东会决议通过，黄长元认缴的人民币1万元转由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公司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2008年9月2日，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1,800万元，并经华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08]第79号验资报告予审验；2008年9月28日，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6,200万元，并经华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08]第89号验资报告予审验，本次新增实收资本后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10,000万元、实际出资10,000万元。

2009年2月17日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及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稀土矿业”)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将持有的34%及10%的股权分别转让给金风科技及赣州稀土矿业。

2010年5月，金风科技将持有的本公司34%股权经评估作价后以股权出资成立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东金风科技变更为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11年8月17日经股东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新增注册资本1,111万元，本次新增实收资本由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认缴并于2011年8月24日之前一次性缴足；本次增资业经赣州中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11]第0232号验资报告予审验。

2015年4月30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383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账面资产净值为人民币264,722,288.36元。

2015年5月25日，赣州市国资委出具“赣市国资产权字[2015]6号”《关于赣州稀土矿业有限公司持有部分股权无偿划转的批复》，同意赣州稀土矿业将持有本公司9%的股权无偿划转给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日，公司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赣州稀土矿业将持有本公司9%的股权无偿划转给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就上述变更事宜向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2015年6月3日，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按1.7648:1的比例将公司净资产折为股份15,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剩余净资产人民币114,722,288.36元计入资本公积金。

2015年6月4日，本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公司章程》。

2015年6月29日，本公司取得赣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3607031100001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股权结构为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7,5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0.40%；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出资4,5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60%；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35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00%；新疆虔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

2015年10月26日，根据本公司之《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向北京金禾永磁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尚颀德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北京南车华盛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发行16,670,000.00股新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7990元，共取得资金合计人民币80,000,000.00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6,670,000.00元，上述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5]第450163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2016年2月19日之《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

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向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车库红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三鹰（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江西南昌城发投资有限公司发行5,000,000股新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000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00.00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450018号验资报告予审验。

根据本公司2016年9月13日之《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387,094.00元，向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建银国际资本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扬州尚顾并购成长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盐城尚顾王狮汽车后市场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弘湾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发行10,387,094.00股新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5.5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2,057,094.00元。上述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450189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2016年11月25日之《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855,000.00元，向毛华云等26名发行对象发行3,855,000.00股新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4.599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5,912,094.00元。上述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6]第450209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本公司2017年3月21日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85,912,094.00元，由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本，转增基准日期为2016年12月31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71,824,188.00元。上述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7]第ZC1028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度经本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修订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1379号）的核准，本公司公开发行41,6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5.39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3,424,188.00元。上述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18]第ZC10470号验资报告验证。

根据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通过向218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21.62元，此次授予应收股款合计54,949,392.00元。截至2020年9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218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2,541,600.00股股票的股款合计人民币54,949,392.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541,6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2,407,792.00元。另，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3,500.00万元，共计435万张。2019年10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43,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2020年5月7日至2025年10月31日，初始转股价格为41.20元。由于2020年5月14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因此转股价格调整至41.09元，开始执行日为2020年5月15日。截至2020年9月8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3,622.00张转为股份，导致增加股本8,788.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15,974,576.00元。上述变更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信会师报字[2020]第ZC1050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20年9月9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896张转为股份，导致股本增加2,173.00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注册资本为415,976,749.00元，实收资本为415,976,749.00元。

本公司统一信用代码913607006779749909。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各种磁性材料及相关磁组件；国内一般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及进出口业务咨询服务（实行国营贸易管理的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3月18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公司自本报告期末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处置子公司

①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

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五、（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的平均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

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年以内（含1年）	1%
1-2年	10%
2-3年	50%
3年以上	100%

其他金融资产参照上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中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的账龄起算点追溯至对应的应收款项账龄起始日。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应收银行利息等信用等级较高，按单项认定信用损失金额。

11、应收票据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应收账款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应收款项融资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参考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

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6、合同资产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7、合同成本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

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19、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20、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

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9.5%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	4.75-2.375%
器具工具家具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19-9.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年	5%	23.75-15.83%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年	5%	23.75-15.8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3）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21、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2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

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3、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有效期	年限平均法
软件	10年	年限平均法
非专利技术	10年	年限平均法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公司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无研发费用资本化形成的无形资产。

24、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各项费用的摊销期限及摊销方法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摊销年限：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车间改造工程	3年
注塑磁项目	6年
专业服务费	6年
办公室装修费	3年
其他超过一年的待摊费用	3年

26、合同负债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27、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8、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9、股份支付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

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0、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自2020年1月1日起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

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本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方法

常规销售收入确认标准：公司在将产品运送至双方约定地点，按照合同要求验收合格并取得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寄售模式收入确认标准：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按照合同要求验收合格，客户领用后，公司在收到客户对账单时确认收入。

出口产品收入确认标准（FOB模式）：公司在将产品运送至双方约定的港口，并按照约定办妥报关手续且货物离岸后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公司无此情况。

31、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4、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未产生影响。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①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企业的合营企业与企业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②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 2020 年 1 月 1 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 0.00 元。本公司作为出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收入人民币 140,605.80 元,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		

益人民币 0.00 元。		
--------------	--	--

与原收入准则相比，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度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如下（增加/（减少））：

受影响的资产负债表项目	对2020年12月3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预收款项	减少21,556,504.70元。	减少2,521,894.85元。
合同负债	增加18,044,924.95元。	增加2,313,842.43元。
其他流动负债	增加3,511,579.75元。	增加208,052.42元。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0.00元。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收入人民币140,605.80元，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人民币0.00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 是 ☐ 否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78,829,707.39	778,829,707.3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1,863.00	1,931,86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666,146.01	83,666,146.01	
应收账款	704,773,201.23	704,773,201.23	
应收款项融资	50,782,358.95	50,782,358.95	
预付款项	9,583,362.82	9,583,362.8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78,284.66	1,578,284.6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37,311,455.99	637,311,455.9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99,327.39	7,799,327.39	
流动资产合计	2,276,255,707.44	2,276,255,707.4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511,134.33	12,511,13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4,935,682.06	384,935,682.06	
在建工程	38,105,030.95	38,105,030.9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4,713,702.82	34,713,702.8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761,542.07	15,761,54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35,014.76	7,835,01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119,307.62	56,119,307.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9,981,414.61	549,981,414.61	
资产总计	2,826,237,122.05	2,826,237,122.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9,551,694.84	299,551,694.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4,019,056.92	234,019,056.92	
应付账款	241,620,845.03	241,620,845.03	
预收款项	28,431,103.75		-28,431,103.75
合同负债		25,757,096.14	25,757,096.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480,244.07	28,480,244.07	
应交税费	7,664,865.29	7,664,865.29	
其他应付款	11,549,760.66	11,549,760.6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063,812.73	21,063,812.73	
其他流动负债		2,674,007.61	2,674,007.61
流动负债合计	872,381,383.29	872,381,383.2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8,800,000.00	248,800,000.00	
应付债券	322,026,734.51	322,026,734.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576,551.75	35,576,55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76,031.41	17,076,03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3,479,317.67	623,479,317.67	
负债合计	1,495,860,700.96	1,495,860,700.9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3,424,188.00	413,424,188.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464,114.83	107,464,114.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2,078,171.07	382,078,17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255,923.64	3,255,923.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368,031.12	62,368,031.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61,762,424.36	361,762,424.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0,352,853.02		
少数股东权益	23,568.07	23,568.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30,376,421.09	1,330,376,421.0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26,237,122.05	2,826,237,122.05	

调整情况说明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52,500,578.83	752,500,578.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31,863.00	1,931,863.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666,146.01	83,666,146.01	
应收账款	727,819,305.94	727,819,305.94	
应收款项融资	50,782,358.95	50,782,358.95	

预付款项	19,619,126.30	19,619,126.30	
其他应收款	9,703,851.94	9,703,851.9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628,032,193.97	628,032,193.97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08,720.67	4,708,720.67	
流动资产合计	2,278,764,145.61	2,278,764,145.6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3,811,098.58	63,811,098.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47,023,546.71	347,023,546.71	
在建工程	37,571,390.19	37,571,390.1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0,725,928.08	30,725,928.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19,982.04	13,819,98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231,541.80	10,231,541.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389,486.47	57,389,486.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0,572,973.87	560,572,973.87	
资产总计	2,839,337,119.48	2,839,337,119.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9,551,694.84	299,551,694.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3,194,959.78	233,194,959.78	
应付账款	235,626,224.59	235,626,224.59	
预收款项	23,243,296.88		-23,243,296.88
合同负债		20,569,289.27	20,569,289.27
应付职工薪酬	26,083,899.69	26,083,899.69	
应交税费	7,653,310.71	7,653,310.71	
其他应付款	11,391,952.93	11,391,952.9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5,61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1,063,812.73	21,063,812.73	
其他流动负债		2,674,007.61	2,674,007.61
流动负债合计	857,809,152.15	857,809,152.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48,800,000.00	248,800,000.00	
应付债券	322,026,734.51	322,026,734.5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5,576,551.75	35,576,551.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076,031.41	17,076,031.4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3,479,317.67	623,479,317.67	
负债合计	1,481,288,469.82	1,481,288,469.8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13,424,188.00	413,424,188.00	
其他权益工具	107,464,114.83	107,464,114.8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2,078,171.07	382,078,171.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2,368,031.12	62,368,031.12	
未分配利润	392,714,144.64	392,714,144.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8,048,649.66	1,358,048,649.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839,337,119.48	2,839,337,119.48	

调整情况说明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5%、13%、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25%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LIMITED）	16.5%
JLMAG Rare-earth CO.Europe B.V.	20%-25%
JL MAG RARE-EARTH JAPAN	15.00%-23.40%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25%
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	25%

JL MAG RARE-EARTH (U.S.A.) INC.	21%
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25%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2013年1月10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的《关于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3]4号)规定，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赣南等原中央苏区振兴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1号)，准予赣州市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政策，自2012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赣州市的鼓励类产业的内资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符合上述规定的条件，享受企业所得税减按15%征收的优惠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3,432.27	209,168.34
银行存款	612,848,229.23	664,095,637.25
其他货币资金	143,734,431.27	114,524,901.80
合计	756,746,092.77	778,829,707.3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0,953,903.27	10,892,266.33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1,627,963.61	91,013,087.44
锁汇业务保证金	14,193,256.59	17,374,756.68
冻结存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履约保证金	7,913,211.07	
信用证保证金		6,137,057.68
合计	163,734,431.27	134,524,901.8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54,060.00	1,931,863.00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2,654,060.00	1,931,863.00
其中：		
合计	2,654,060.00	1,931,863.00

其他说明：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7,667,521.22	68,217,5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19,769,032.94	15,616,940.13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1,197,690.33	-168,294.12
合计	206,238,863.83	83,666,146.01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19,769,032.94	100.00%	1,197,690.33	1.00%	118,571,342.61	15,616,940.13	100.00%	168,294.12	1.08%	15,448,646.01
其中：										
账龄组合	119,769,032.94	100.00%	1,197,690.33	1.00%	118,571,342.61	15,616,940.13	100.00%	168,294.12	1.08%	15,448,646.01
合计	119,769,032.94	100.00%	1,197,690.33	1.00%	118,571,342.61	15,616,940.13	100.00%	168,294.12	1.08%	15,448,646.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票据	119,769,032.94	1,197,690.33	1.00%
合计	119,769,032.94	1,197,690.33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68,294.12	1,029,396.21				1,197,690.33
合计	168,294.12	1,029,396.21				1,197,690.3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16,512,462.38	
商业承兑票据		60,969,661.09
合计	416,512,462.38	60,969,661.09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2,221,250.21	100.00%	19,153,856.79	2.51%	743,067,393.42	717,787,469.52	100.00%	13,014,268.29	1.81%	704,773,201.23
其中：										
账龄组合	762,221,250.21	100.00%	19,153,856.79	2.51%	743,067,393.42	717,787,469.52	100.00%	13,014,268.29	1.81%	704,773,201.23
合计	762,221,250.21	100.00%	19,153,856.79	2.51%	743,067,393.42	717,787,469.52	100.00%	13,014,268.29		704,773,201.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62,221,250.21	19,153,856.79	2.51%
合计	762,221,250.21	19,153,856.79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9,626,446.28
1 至 2 年	431,315.02
2 至 3 年	1,098,056.18
3 年以上	11,065,432.73
3 至 4 年	10,462,180.03
4 至 5 年	603,252.70
合计	762,221,250.2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3,014,268.29	13,205,395.32	7,065,806.82			19,153,856.79
合计	13,014,268.29	13,205,395.32	7,065,806.82			19,153,856.79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7,055,936.00	10.11%	770,559.36
第二名	59,282,087.90	7.78%	592,820.88
第三名	56,461,784.96	7.41%	564,617.85
第四名	36,063,854.48	4.73%	360,638.54
第五名	35,748,250.79	4.69%	357,482.51
合计	264,611,914.13	34.72%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39,499,287.94	50,809,816.05
减：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27,457.10
合计	39,499,287.94	50,782,358.9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终止确认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背书或贴现应收票据	50,782,358.95		50,782,358.95			
已质押应收票据		39,499,287.94			39,499,287.94	
合计	50,782,358.95	39,499,287.94	50,782,358.95		39,499,287.9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6,574,799.86	99.77%	9,518,435.95	99.32%
1 至 2 年	103,525.35	0.18%	52,945.71	0.55%
2 至 3 年	24,180.45	0.04%	11,981.16	0.13%
3 年以上	3,948.34	0.01%		
合计	56,706,454.00	--	9,583,362.8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A	48,000,000.00	84.65
供应商B	3,922,035.40	6.92
供应商C	788,273.44	1.39
供应商D	203,628.32	0.36
供应商E	160,000.00	0.28
合计	53,073,937.16	93.60

其他说明：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4,722,563.69	1,578,284.66
合计	14,722,563.69	1,578,284.6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2,023,584.88	189,527.72

押金及保证金	12,306,127.87	1,500,605.01
职工往来	126,500.00	339,051.38
其他	766,315.86	238,062.05
合计	15,222,528.61	2,267,246.1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688,961.50			688,961.50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43,365.64			143,365.64
本期转回	332,362.22			332,362.2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99,964.92			499,964.92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4,336,564.50
1 至 2 年	567,627.59
2 至 3 年	37,000.00
3 年以上	281,336.52
5 年以上	281,336.52
合计	15,222,528.6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688,961.50	143,365.64	332,362.22			499,964.92
合计	688,961.50	143,365.64	332,362.22			499,964.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宁波江北高新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1,410,000.00	1 年以内	74.95%	114,100.00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1,443,396.20	1 年以内	9.48%	14,433.9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580,188.68	1 年以内	3.81%	5,801.89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工作部	押金及保证金	432,150.00	1-2 年	2.84%	43,215.00
赣州龙源环保产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225,000.00	3 年以上	1.48%	225,000.00
合计	--	14,090,734.88	--	92.56%	402,550.85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3,960,818.83		313,960,818.83	226,857,745.43		226,857,745.43
在产品	112,918,733.84	944,892.82	111,973,841.02	114,047,021.58	113,342.76	113,933,678.82
库存商品	291,301,116.73	2,066,726.67	289,234,390.06	216,768,135.51	2,895,621.78	213,872,513.73
发出商品	176,502,753.28		176,502,753.28	69,043,274.81		69,043,274.81
委托加工物资	28,361,093.10		28,361,093.10	12,030,277.71		12,030,277.71
在途物资	4,954,426.35		4,954,426.35	1,573,965.49		1,573,965.49
合计	927,998,942.13	3,011,619.49	924,987,322.64	640,320,420.53	3,008,964.54	637,311,455.99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在产品	113,342.76	831,550.06				944,892.82
库存商品	2,895,621.78	4,611,973.23		5,440,868.34		2,066,726.67
合计	3,008,964.54	5,443,523.29		5,440,868.34		3,011,619.49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认证增值税	14,309,659.36	6,776,697.85
其他	852,376.96	1,022,629.54
合计	15,162,036.32	7,799,327.39

其他说明：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 稀土磁材 有限公司	9,661,566 .20			-1,554,22 5.97						8,107,340 .23	
赣州协鑫 超能磁业 有限公司	2,849,568 .13			-184,520. 54						2,665,047 .59	
小计	12,511,13 4.33			-1,738,74 6.51						10,772,38 7.82	
合计	12,511,13 4.33			-1,738,74 6.51						10,772,38 7.82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14,590,684.92	384,935,682.06
合计	514,590,684.92	384,935,682.06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机器设备	房屋建筑物	器具工具家具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54,026,182.84	167,529,593.38	29,873,066.59	5,164,553.85	4,149,562.50	560,742,959.16
2.本期增加金额	127,435,192.80	38,278,681.50	13,620,139.95	2,240,364.28	1,546,996.87	183,121,375.40
（1）购置	1,616,290.56		-818,232.41	728,121.33	182,159.94	1,708,339.42
（2）在建工程转入	125,818,902.24	38,278,681.50	14,438,372.36	1,512,242.95	1,364,836.93	181,413,035.9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4,870,068.32		1,135,703.42	1,494,614.21	218,435.07	17,718,821.02
（1）处置或报废	14,870,068.32		1,135,703.42	1,494,614.21	218,435.07	17,718,821.02
4.期末余额	466,591,307.32	205,808,274.88	42,357,503.12	5,910,303.92	5,478,124.30	726,145,513.5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0,705,909.76	27,594,995.08	12,931,731.23	2,212,561.55	2,362,079.48	175,807,277.10
2.本期增加金额	33,011,899.72	6,156,246.33	5,194,933.35	1,098,792.44	739,834.85	46,201,706.69
（1）计提	33,011,899.72	6,156,246.33	5,194,933.35	1,098,792.44	739,834.85	46,201,706.69
3.本期减少金额	8,109,766.22		762,925.13	1,373,950.51	207,513.31	10,454,155.17
（1）处置或	8,109,766.22		762,925.13	1,373,950.51	207,513.31	10,454,155.17

报废						
4.期末余额	155,608,043.26	33,751,241.41	17,363,739.45	1,937,403.48	2,894,401.02	211,554,828.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10,983,264.06	172,057,033.47	24,993,763.67	3,972,900.44	2,583,723.28	514,590,684.92
2.期初账面价值	223,320,273.08	139,934,598.30	16,941,335.36	2,951,992.30	1,787,483.02	384,935,682.06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7,586,773.51
合计	7,586,773.51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7,983,278.62	38,105,030.95
合计	47,983,278.62	38,105,030.95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区建筑	28,037,841.03		28,037,841.03	12,010,656.89		12,010,656.89
待安装检验设备	19,945,437.59		19,945,437.59	26,094,374.06		26,094,374.06
合计	47,983,278.62		47,983,278.62	38,105,030.95		38,105,030.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建年产 1,300 吨高性能磁钢项目	202,345,800.00	9,346,137.46	44,308,410.79	47,655,702.20		5,998,846.05	71.06%	90.00%				自筹及募集资金
生产线自动化升级改造项目	50,203,000.00		589,380.52	589,380.52			48.93%	100.00%				自筹及募集资金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	383,699,800.00	5,355,769.94	74,665,975.02	75,710,571.50		4,311,173.46	21.46%	65.00%				自筹及募集资金
包头厂区工程	575,000,000.00		4,295,997.25			4,295,997.25	0.75%	2.00%				自筹资金
合计	1,211,248,600.00	14,701,907.40	123,859,763.58	123,955,654.22		14,606,016.76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7,189,183.39		4,000,000.00	3,092,340.15	44,281,523.54
2.本期增加金额	50,365,680.30			4,489.41	50,370,169.71
(1) 购置	50,365,680.30			4,489.41	50,370,169.7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7,554,863.69		4,000,000.00	3,096,829.56	94,651,693.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498,468.01		33,333.33	2,036,019.38	9,567,820.72
2.本期增加金额	995,612.04		399,999.96	187,726.62	1,583,338.62
(1) 计提	995,612.04		399,999.96	187,726.62	1,583,338.6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494,080.05		433,333.29	2,223,746.00	11,151,159.3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060,783.64		3,566,666.71	873,083.56	83,500,533.91
2.期初账面价值	29,690,715.38		3,966,666.67	1,056,320.77	34,713,702.8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改造工程	11,584,816.22	7,656,370.31	6,881,637.12		12,359,549.41
注塑磁项目	1,556,210.64		504,717.00		1,051,493.64
专业技术服务费	381,243.09		111,583.32		269,659.77
办公室装修费	29,831.30		29,831.30		
其他超过一年的待摊费用	2,209,440.82	1,806,793.70	998,726.34		3,017,508.18
合计	15,761,542.07	9,463,164.01	8,526,495.08		16,698,211.00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收益	58,031,646.92	8,704,747.04	35,576,551.75	5,336,482.76
坏帐准备	20,369,117.64	3,055,367.64	13,357,120.90	2,003,568.14
存货跌价准备	3,011,619.49	451,742.92	3,008,964.54	451,344.68
预提利息	726,231.26	108,934.69	290,794.52	43,619.18
股份支付	37,522,211.19	5,628,331.68		
合计	119,660,826.50	17,949,123.97	52,233,431.71	7,835,014.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折旧摊销时间性差异	204,646,099.73	30,696,914.96	113,840,209.39	17,076,031.41
合计	204,646,099.73	30,696,914.96	113,840,209.39	17,076,031.4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49,123.97		7,835,014.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696,914.96		17,076,031.4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40,724.90	526,607.64
可抵扣亏损	30,245,858.22	23,500,057.99
合计	30,686,583.12	24,026,665.6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2,970,851.60	
2021			
2022	1,925,966.06	1,925,966.06	
2023	7,529,607.47	7,529,607.47	
2024	11,073,632.86	11,073,632.86	
2025	9,716,651.83		
合计	30,245,858.22	23,500,057.99	--

其他说明：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87,042,376.3 9		87,042,376.3 9	56,119,307.6 2		56,119,307.6 2
合计	87,042,376.3 9		87,042,376.3 9	56,119,307.6 2		56,119,307.6 2

其他说明：

17、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8,280,092.02	299,551,694.84
合计	178,280,092.02	299,551,694.84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8、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5,367,798.35	234,019,056.92
合计	285,367,798.35	234,019,056.9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48,534,317.12	240,965,531.58
1-2 年	14,704,337.19	408,176.97
2-3 年	194,815.93	130,190.21
3 年以上	139,114.31	116,946.27
合计	363,572,584.55	241,620,845.0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阳东钢结构有限公司	2,195,359.20	未到期结算
赣州溢之远钢材有限公司	2,690,817.67	未到期结算
合计	4,886,176.87	--

其他说明：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0.00
2-3 年		0.00
3 年以上		0.00

21、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021,827.60	1,765,594.71
1-2 年	23,097.35	
2-3 年		4,594,271.34
3 年以上		19,397,230.09
合计	18,044,924.95	25,757,096.14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销售磁钢预收款	18,021,827.60	因收到现金而增加的金额（不包含本年已确认为收入的金额）
合计	18,021,827.60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8,480,244.07	270,116,926.26	259,307,383.95	39,289,786.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937,006.12	10,926,774.92	10,231.20
三、辞退福利		65,986.22	65,986.22	
合计	28,480,244.07	281,119,918.60	270,300,145.09	39,300,017.5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7,620,769.54	241,114,312.15	230,229,910.52	38,505,171.17
2、职工福利费	76,752.00	13,297,815.53	13,279,848.02	94,719.51
3、社会保险费		6,382,691.07	6,342,937.53	39,753.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942,290.73	4,942,290.73	
工伤保险费		158,586.34	158,586.34	
生育保险费		146,417.58	145,871.48	546.10
其他		1,135,396.42	1,096,188.98	39,207.44
4、住房公积金	338,210.00	4,996,183.50	5,334,393.5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44,512.53	4,325,924.01	4,120,294.38	650,142.16
合计	28,480,244.07	270,116,926.26	259,307,383.95	39,289,786.3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606,661.23	10,596,430.03	10,231.20
2、失业保险费		330,344.89	330,344.89	
合计		10,937,006.12	10,926,774.92	10,231.20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2,201.17	3,074.09
企业所得税	18,667,950.86	6,498,827.74

个人所得税	499,064.55	190,600.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915.13	196,594.20
房产税	562,489.87	359,091.90
土地使用税	193,728.04	189,158.01
教育费附加	8,106.07	84,254.68
地方教育税费附加	5,404.30	56,169.77
印花税	117,208.25	78,619.58
环境保护税	17,073.36	8,475.11
合计	20,282,141.60	7,664,865.29

其他说明：

24、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5,610.00	5,610.00
其他应付款	100,619,972.85	11,544,150.66
合计	100,625,582.85	11,549,760.66

（1）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610.00	5,610.00
合计	5,610.00	5,61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75,497,144.76	8,629,655.47
1-2 年	1,379,886.01	1,465,903.78
2-3 年	855,114.50	1,173,300.01
3 年以上	22,887,827.58	275,291.40

合计	100,619,972.85	11,544,150.66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918,870.00	未支付
宜宾汇思磁材设备有限公司	1,029,823.61	保证金
合计	22,948,693.61	--

其他说明

1、本期1年以内金额大幅增加主要为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增加54,949,392.00元。

2、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21,918,870.00元账龄超过一年，系由上年末预收款项期末余额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列报。

2012年3月，公司与广西银河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向广西银河销售磁钢25,920.00万元，并于2012年4月和5月预收货款2,592.00万元。2013年4月，公司与广西银河签订《补充协议》，约定变更销售价格，合同金额调整为20,088.00万元，广西银河于2013年和2014年分别提货301.32万元和98.79万元。2016年6月，公司与广西银河签订《补充协议》，约定提货时间延长至2017年6月30日，任何一方违反原合同、补充协议，违约方应支付守约方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2017年6月，公司与广西银河签订《补充协议》，约定提货时间延长至2018年6月30日，任何一方违反原合同、补充协议，违约方应支付守约方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2018年7月1日，广西银河就上述合同向广西北海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一审判决解除公司与广西银河签订的《销售合同》，并由公司返还广西银河预付款项21,918,870元及利息，承担部分受理费、诉讼保全费等。公司已对前述判决提起上诉，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于2020年5月8日进行了开庭审理，2020年11月26日二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解除公司与广西银河签订的《销售合同》，并由公司返还广西银河预付款项21,918,870元及利息，承担部分受理费、诉讼保全费等；广西银河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100万元”。2020年12月31日案件正在执行中，公司因此将预收广西银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列报。

2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20,4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90,120.14	333,018.2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90,794.52
合计	200,990,120.14	21,063,812.73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511,579.75	2,674,007.61
已贴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	60,969,661.09	
合计	64,481,240.84	2,674,007.61

27、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3,220,000.00
保证借款	100,075,000.00	
信用借款	167,369,750.41	205,580,000.00
合计	267,444,750.41	248,8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公司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 2.70%~4.35%。

28、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343,571,885.21	322,026,734.51
合计	343,571,885.21	322,026,734.51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转入一年内到期	可转债转股减少	期末余额
金力转债	100.00	2019-11-1	6 年	435,000,000.00	322,026,734.51		2,175,181.69	20,690,683.30		990,120.14	330,594.15	343,571,885.21
合计	--	--	--	435,000,000.00	322,026,734.51		2,175,181.69	20,690,683.30		990,120.14	330,594.15	343,571,885.21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19年10月9日出具了《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43,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2) 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自2019年11月1日起。

(3) 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1.0%、第三年1.5%、第四年2.0%、第五年3.0%、第六年4.0%。

(4) 转股期限：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11月7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即2020年5月7日至2025年10月31日止）

(5) 转股价格：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41.2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况，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转股价格历次调整详见：附注五（三十二）资本公积注1。

29、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5,576,551.75	30,630,000.00	8,174,904.83	58,031,646.92	
合计	35,576,551.75	30,630,000.00	8,174,904.83	58,031,646.9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2,453,960.73				2,445,885.73		8,075.00	与资产相关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548,893.92				302,385.00		246,508.92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1,031,567.46				333,150.74		698,416.72	与资产相关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产业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6,331,792.53				2,949,395.40		3,382,397.13	与资产相关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56393 平米）补贴款	4,640,063.29				112,486.32		4,527,576.97	与资产相关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47635 平米）补贴款	4,003,990.88				94,956.36		3,909,034.52	与资产相关
电力专线建设费用补助资	4,889,861.27				786,052.31		4,103,808.96	与资产相

金								关
2015 年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9,252,734.17				1,039,442.97		8,213,291.2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改造资金	1,300,000.00						1,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赣州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123,687.50				111,150.00		1,012,537.5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制造工厂升级改造项目资金		30,630,000.00					30,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576,551.75	30,630,000.00			8,174,904.83		58,031,646.92	

其他说明：

30、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3,424,188.00	2,541,600.00			10,961.00	2,552,561.00	415,976,749.00

其他说明：

- 1、本年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 2、其他变动为公司可转债因转股减少4,518张，转股数量为10,961股。

31、其他权益工具

（1）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部分	4,350,000	107,464,114.83			4,518	121,085.42	4,345,482	107,343,029.41
合计	4,350,000	107,464,114.83			4,518	121,085.42	4,345,482	107,343,029.41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公司可转债因转股减少4,518张，转股数量为10,961股。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0,011,546.07	52,848,393.25		432,859,939.32
其他资本公积	2,066,625.00	37,522,211.19		39,588,836.19
合计	382,078,171.07	90,370,604.44		472,448,775.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根据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通过向218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21.62元，此次授予应收股款合计54,949,392.00元。截至2020年9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218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2,541,600.00股股票的股款合计人民币54,949,392.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541,6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2,407,792.00元。另，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申请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3,500.00万元，共计435万张。2019年10月1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3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人民币43,5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2020年5月7日至2025年10月31日，初始转股价格为41.20元。由于2020年5月14日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因此转股价格调整至41.09元，开始执行日为2020年5月15日。2020年9月22日公司已完成向218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的登记手续，因此转股价格调整至41.97元，开始执行日为2020年9月22日。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4,518张转为股份，导致增加股本10,961.00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440,601.25元。

注2：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其他资本公积。相关情况详见附注“十三、股份支付”。

33、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类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4,949,392.00		54,949,392.00
合计		54,949,392.00		54,949,392.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的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公司于2020年9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司通过向218名股权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上述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每股21.62元，此次授予应收股款合计54,949,392.00元。截至2020年9月8日止，公司已收到218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2,541,600.00股股票的股款合计人民币54,949,392.00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541,6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52,407,792.00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分别增加库存股、其他应

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54,949,392.00元。

34、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55,923.64	197,058.84				243,042.19	-45,983.35	3,498,965.83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255,923.64	197,058.84				243,042.19	-45,983.35	3,498,965.8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55,923.64	197,058.84				243,042.19	-45,983.35	3,498,965.8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2,368,031.12	26,110,136.98	0.00	88,478,168.10
合计	62,368,031.12	26,110,136.98	0.00	88,478,168.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1,762,424.36	267,119,769.4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1,762,424.36	267,119,769.4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4,483,670.62	156,880,220.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110,136.98	16,760,904.89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476,660.68	45,476,660.68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659,297.32	361,762,424.3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88,664,323.16	1,733,961,084.09	1,630,116,617.20	1,277,464,549.98
其他业务	130,642,417.39	100,980,373.43	66,721,858.81	53,275,927.82
合计	2,419,306,740.55	1,834,941,457.52	1,696,838,476.01	1,330,740,477.80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38、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46,160.61	1,847,182.65
教育费附加	2,318,685.72	1,319,416.18
房产税	1,745,193.69	1,417,675.14
土地使用税	907,102.18	756,632.04
车船使用税	5,019.40	6,570.00
印花税	857,796.47	513,355.28
环境保护税	58,106.09	36,817.09
合计	9,138,064.16	5,897,648.38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010,781.19	9,291,686.31
交通运输费	9,807,570.75	7,489,970.76
业务招待费	3,410,510.00	2,368,686.59
参展宣传费	353,496.55	2,013,588.35
差旅费	877,864.55	1,368,907.72
样品费	753,892.81	814,701.36
办公费	87,052.21	239,228.89
租赁费	352,504.26	172,609.22
折旧与摊销费用	35,828.66	33,230.56
其他	1,349,112.62	1,615,707.83
合计	27,038,613.60	25,408,317.59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098,035.04	32,131,218.83
股权激励	27,522,894.86	
中介费用	9,082,885.71	7,605,570.99
差旅费	988,553.39	2,562,486.98
折旧与摊销费用	3,064,937.95	2,540,383.66
租赁费	1,997,168.17	1,505,606.30
车辆使用费	428,418.20	1,042,077.11
广告宣传费	1,035,629.62	1,500,380.86
业务招待费	1,257,074.19	1,311,914.31
办公费	1,374,776.14	902,177.17
修理费	517,689.72	811,181.43
其他	3,788,636.75	2,956,239.09
合计	95,156,699.74	54,869,236.73

其他说明：

41、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55,761,048.77	27,802,686.64
职工薪酬	27,525,774.59	24,480,620.07
股权激励	9,999,316.33	
机物料消耗	4,023,827.84	6,258,501.32
折旧和摊销费	2,853,941.86	2,703,066.79
燃料与动力	1,409,112.06	1,063,118.80
差旅费	364,138.59	592,805.82
测试加工化验费	86,788.44	33,015.09
其他	1,151,086.02	1,373,894.85
合计	103,175,034.50	64,307,709.38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8,632,350.02	37,949,311.54
减：利息收入	6,991,486.11	4,459,364.40
现金折扣	13,719,707.33	3,118,493.55
汇兑损益	10,564,243.41	-851,000.56
其他	1,404,860.04	875,286.30
合计	77,329,674.69	36,632,726.43

其他说明：

43、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7,068,891.80	9,829,639.7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3,608.82	2,561.73
合计	17,082,500.62	9,832,201.45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38,746.51	-646,984.0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702,296.57	119,644.77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76,416.45
合计	3,963,550.06	-350,922.87

其他说明：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22,197.00	1,188,029.45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22,197.00	1,188,029.45
合计	722,197.00	1,188,029.45

其他说明：

46、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88,996.58	305,894.95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029,396.21	354,618.73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139,588.50	-7,960,909.88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27,457.10	-27,457.10
合计	-6,952,531.03	-7,327,853.30

其他说明：

47、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443,523.29	-3,874,602.23
合计	-5,443,523.29	-3,874,602.23

其他说明：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72,579.89	120,005.16
合计	-372,579.89	120,005.16

4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1,127,286.78	
违约金	1,000,000.00	13,966.39	1,000,000.00
其他	106,686.04	238,417.68	106,686.04
合计	1,106,686.04	1,379,670.85	1,106,686.04

5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632,000.00	756,374.00	1,632,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04,031.72	414,438.14	1,004,031.72
罚款及滞纳金	1,100.08	67,145.97	1,100.08
其他	1,313,062.13		1,313,062.13
合计	3,950,193.93	1,237,958.11	3,950,193.93

其他说明：

5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999,622.76	6,029,314.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506,774.34	16,093,485.65
上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补计	-504,558.77	
合计	34,001,838.33	22,122,800.1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8,683,301.9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1,802,495.2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60,190.2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04,558.7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24,804.3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2,921.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54,833.1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对税额的影响	-10,442,429.90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调整	3,962.55
所得税费用	34,001,838.33

其他说明

5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5。

5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票保证金及退税款等	24,699,892.20	46,932,224.51
收到政府补助	39,523,986.97	8,332,248.29
收到利息收入	6,991,486.11	4,288,523.91
其他	7,501,603.41	4,621,127.88
合计	78,716,968.69	64,174,124.5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汇票等	643,833.49	14,545,602.84
付现费用	41,593,935.08	30,783,833.08
合计	42,237,768.57	45,329,435.9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投资意向保证金	12,840,200.00	
土地竞买保证金	22,840,000.00	
合计	35,680,2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担保费	1,960,000.00	
合计	1,96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44,681,463.59	156,588,129.99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96,054.32	11,202,455.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6,201,706.69	39,733,433.38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1,583,338.62	955,229.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526,495.08	6,204,881.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2,579.89	294,432.9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4,031.7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197.00	-1,188,029.45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604,048.14	37,949,311.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63,550.06	350,922.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114,109.21	-982,545.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620,883.55	17,076,031.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678,521.60	-39,977,241.7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0,530,302.58	-310,844,507.3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850,894.11	125,475,897.79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32,815.26	42,838,401.9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93,011,661.50	644,304,805.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44,304,805.59	396,685,868.8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1,293,144.09	247,618,936.7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93,011,661.50	644,304,805.59
其中：库存现金	163,432.27	209,168.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92,848,229.23	644,095,637.2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3,011,661.50	644,304,805.59

其他说明：

5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3,734,431.27	保证、冻结存款
应收款项融资	39,499,287.94	已质押应收票据
合计	203,233,719.21	--

其他说明：

5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75,626,992.81
其中：美元	7,092,936.67	6.5249	46,280,702.48
欧元	3,387,627.67	8.0250	27,185,712.06
港币	121,278.41	0.8416	102,072.76
日元	32,552,747.00	0.063236	2,058,505.51
应收账款	--	--	59,262,513.73
其中：美元	2,441,790.89	6.5249	15,932,441.39
欧元	5,399,385.96	8.0250	43,330,072.34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LIMITED）	香港	港币
JL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V	荷兰	欧元
JL MAG RARE-EARTH JAPAN	日本	日元
JL MAG RARE-EARTH (U.S.A.) INC.	美国	美元

5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赣州稀土开发利用综合试点产业技术成果转化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11,030,000.00	递延收益	2,949,395.40
2009 年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800 万专项资金	8,000,000.00	递延收益	2,445,885.73
产业转型升级项目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拨款	12,750,000.00	递延收益	1,039,442.97
电力专线建设费用补助资金	3,634,580.00	递延收益	786,052.31
年产 4000 吨高性能电机磁钢及 1000 台高效节能电机项目	3,800,000.00	递延收益	333,150.74
赣州市财政局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4,000,000.00	递延收益	302,385.00
市西城区 FL-01-2 地块（56393 平米）补贴款	8,011,564.92	递延收益	112,486.32
2019 年赣州市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170,000.00	递延收益	111,150.00
金岭西大道以南、工业一路南以西（47635 平米）补贴款	6,778,125.40	递延收益	94,956.36
外贸发展扶持资金经济	2,434,590.85	其他收益	2,434,590.85
出口奖励	2,319,100.00	其他收益	2,319,100.00
其他奖励	2,208,908.00	其他收益	2,208,908.00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工作部学徒培训及招工补贴	997,280.28	其他收益	997,280.28
社保及稳岗补贴	477,118.34	其他收益	477,118.34
政府抗疫基金	178,789.50	其他收益	178,789.50
专利专项资金及经费补贴	150,000.00	其他收益	150,000.00
赣州市章贡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2019 年用电补贴	123,200.00	其他收益	123,200.00
赣州经开区企业招工宣传补贴	5,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

（2）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0年1月15日新设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2020年8月18日新设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工业	100.00%		设立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 MAG RARE-EARTH (HONG KONG) CO.LIMITED）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JLMAG Rare-earth CO. (Europe) B.V	荷兰	荷兰	贸易		85.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JL MAG RARE-EARTH JAPAN	日本	日本	贸易		100.00%	设立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赣州	赣州	工业	80.00%		设立
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投资	100.00%		设立
JL MAG RARE-EARTH (U.S.A.) INC.	美国	美国	贸易		100.00%	设立
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	宁波	工业	100.00%		设立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包头	包头	工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不适用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20.00%	-540,987.84		1,217,658.6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4,550,745.90	15,020,960.75	19,571,706.65	7,383,413.37	6,100,000.00	13,483,413.37	4,678,127.08	15,397,242.54	20,075,369.62	5,182,137.15	6,100,000.00	11,282,137.1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6,339,188.98	-2,704,939.19	-2,704,939.19	422,752.12	2,438,671.27	-5,016,669.33	-5,016,669.33	-2,563,308.86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72,387.82	12,511,134.3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1,738,746.51	-646,984.09
--综合收益总额	-1,738,746.51	-646,984.09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持有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本公司之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投资300万元给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占该公司增资后15%的股权。同时有权在该公司董事会中委派一位董事，从而能够对该公司产生重大影响。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但是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和衍生金融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为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的银行存款，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4.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未来到期日超过1年的银行长期借款。

5.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6.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权益工具投资，存在权益工具价格变动的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54,060.00			2,654,060.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54,060.00			2,654,06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654,060.00			2,654,060.00
应收款项融资			39,499,287.94	39,499,287.9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54,060.00		39,499,287.94	42,153,347.9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依据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签订《“随心展”总协议书》约定中实际执行部分在资产负债表日的预估远期汇率计算而来。

3、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公司期末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资产为已质押银行承兑应收票据，报表列报在应收款项融资，因已质押应收票据距票据到期日较短，公司采用了应收票据到期日金额为作为公允价值。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区火炬大街 201 号	实业投资	2,000.00	36.35%	36.3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江西瑞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江西离子型稀土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赣州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54,154,531.99		否	142,873,166.60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否	296,381.90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473,871.46		否	1,390,886.52
江西离子型稀土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75,221.24		否	391,379.31
江西离子型稀土工程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92,522.52		否	60,623.21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3,852,389.38		否	209,592.22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223,803.01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9,414,459.39	35,590,600.32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0,265.49	68,151.59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受托加工、电费	102,274.61	
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92,912.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房屋	65,544.03	43,74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1,777,247.08	12,944,779.01
其他说明：公司本期实施股票激励计划，本期计入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17,170,275.91 元，关键管理人员本期其他薪酬为 14,606,971.17 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金风科技河北有限公司	28,148,870.32	281,488.70	30,832,387.62	308,323.88
	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5,933,017.05		5,933,017.05	2,966,508.53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294,100.00	2,941.00		
其他应收款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122,938.30	1,229.38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002,539.00	11,074,778.75
	江西南方稀土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9,058,203.54	
	四川江铜稀土磁材有限公司		135,310.03
	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	200,783.53	
应付票据			
	南方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9,791,332.41	34,866,216.60

7、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没有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8、其他

报告期内，关联方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风科技”）与公司签订了多份框架合同（以下简称“框架合同”），由公司向金风科技及其附属企业供应磁钢产品。框架合同约定了产品的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以及采购单价、采购数量和采购总价等信息。金风科技根据其自身与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风力发电机采购合同，将相应的磁钢采购总数量的部分转让给中国中车股份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金风科技指定采购模式下公司向中国中车附属企业及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比照关联交易披露，见下表：

客户	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西安中车永电捷力风能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磁钢	202,836,101.96	299,726,386.60
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磁钢	192,771,811.23	171,899,065.85
包头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磁钢	74,607,117.61	61,157,493.20
哈密中车新能源电机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磁钢	46,309,348.56	46,321,020.00
南京汽轮电机长风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磁钢	43,426,394.28	39,196,877.28
山东中车电机有限公司	风力发电机磁钢	82,915,818.32	15,929,552.48
合计		642,866,591.96	634,230,395.41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4,949,392.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分别解锁 40%（1,016,640 股/21,979,756.80 元）、30%（762,480 股/16,484,817.60 元）、30%（762,480 股/16,484,817.60 元）

其他说明

注1：公司本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254.16万股已于2020年8月26日授予218名激励对象，解除限售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除限售4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除限售3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解除限售30%。

注2：公司本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529.24万股已于2020年8月26日授予219名激励对象，归属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4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3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30%。

注3：公司本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20万股已于2020年10月29日授予5名激励对象，归属期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4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30%；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归属3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授予日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并最终确认本激励计划的股份支付费用。每股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授予价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公司根据个人层面绩效考核完成情况、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完成情况和受激励员工本期实际离职及预计未来离职情况等综合计算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9,930,003.19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522,211.19

其他说明

2020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在确定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激励对象温珍伟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资格。根据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由222人调整为221人，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由825.50万股减为825.20万股，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83.70万股减为783.40万

股，其中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19人调整为218人，已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54.22万股调整为254.16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的激励对象由220人调整为219人，已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29.48万股调整为529.24万股，预留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不变。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本公司（即卖方）与北京金风科创风电设备有限公司（即买方）签订多份销售合同，合同约定货物总价的5%为尾款，作为质保金，买方在收卖方出具的质量履约保函后支付尾款。2020年12月31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为本公司开立的买方为受益人的保函合计4,374,732.80元，保函有效期为2020年12月31日至2023年10月11日。

(2) 本公司（即卖方）与江苏中车电机有限公司（即买方）签订了多份磁钢销售合同，合同中约定货款的5%为尾款，作为质保金，买方在收卖方出具的质量履约保函后支付尾款。2020年6月17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为本公司开立的买方为受益人的保函合计33,633,965.77元，保函有效期为2020年6月17日至2025年4月16日。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2017年1月6日，本公司与游正岗共同设立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粘结磁”），双方签订股东协议，在2022年之前，当以下两个前提情况同时达成，存在公司对少数股东游正岗所持的20%的股权进行收购的潜在可能性：1、当金力粘结磁的相关利润达到一定指标时；2、公司未来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如需）审议通过同意执行相关收购。具体约定进行收购的利润指标及估值方法如下所示：

(1) 在2022年之前，金力粘结磁的年度经审计净利润超过2,000万元时，以该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10倍市盈率计算。

(2) 若2022年之前，金力粘结磁的年度经审计净利润未达到2,000万元时，当2021年金力粘结磁净利润在1,500万-2,000万人民币之间、1,000万-1,500万人民币之间及500万-1,000万人民币之间时，公司将分别以2021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9倍、7倍及5倍市盈率计算。

相关收购事项在2022年1月31日之前由游正岗向公司以书面请求提出，在2022年6月30日之前完成，若未进行书面请求，则相关权利可延续至下一年，相关的财务及估值基础以2022年数据为准。

2、2019年2月20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力投资”）与赣州协鑫超能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协鑫超能”）及其股东签署协议约定，在金力投资完成对协鑫超能增资300万元持股15%后，根据实际情况，另行协商是否进行后续交易。后续交易的条件：

若协鑫超能2020年及以后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大于1,000万元且少于2,000万元，金力投资（或金力投资指定的第三方）可参考按9倍市盈率或同期资本市场的状况及协鑫超能的未来发展和盈利能力收购其他股东持有的协鑫超能剩余股权。

若协鑫超能2020年及以后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大于及等于2,000万元，参考的市盈率为10倍。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20 年 11 月 12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01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截至 2021 年 1 月 8 日止，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总数量为 15,725,922 股，发行价格为 33.13 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20,999,795.86 元（大写：伍亿贰仟零玖拾玖万玖仟柒佰玖拾伍点捌陆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9,362,619.98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11,637,175.88 元，其中：新增股本人民币 15,725,922.00 元，资本公积人民币 495,911,253.88 元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86,340,792.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86,340,792.80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84,147,946.68	100.00%	19,373,123.75	2.47%	764,774,822.93	741,065,666.87	100.00%	13,246,360.93	1.79%	727,819,305.94

其中：										
账龄组合	784,147,946.68	100.00%	19,373,123.75	2.47%	764,774,822.93	741,065,666.87	100.00%	13,246,360.93	1.79%	727,819,305.94
合计	784,147,946.68	100.00%	19,373,123.75	2.47%	764,774,822.93	741,065,666.87	100.00%	13,246,360.93	1.79%	727,819,305.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784,147,946.68	19,373,123.75	2.47%
合计	784,147,946.68	19,373,123.7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71,553,142.75
1 至 2 年	431,315.02
2 至 3 年	1,098,056.18
3 年以上	11,065,432.73
3 至 4 年	10,462,180.03
4 至 5 年	603,252.70
合计	784,147,946.68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3,246,360.93	13,424,662.28	7,297,899.46			19,373,123.75
合计	13,246,360.93	13,424,662.28	7,297,899.46	0.00	0.00	19,373,123.75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77,055,936.00	9.83%	770,559.36
第二名	59,282,087.90	7.56%	592,820.88
第三名	56,461,784.96	7.20%	564,617.85
第四名	36,063,854.48	4.60%	360,638.54
第五名	35,748,250.79	4.56%	357,482.51
合计	264,611,914.13	33.75%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827,615.80	9,703,851.94
合计	10,827,615.80	9,703,851.9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及借款	10,408,803.79	9,448,518.50
押金及保证金	553,248.18	735,904.70
职工往来	126,500.00	339,051.38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2,023,584.88	182,734.30
其他	725,048.86	53,561.11
合计	13,837,185.71	10,759,769.99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55,918.05			1,055,918.0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2,120,820.20			2,120,820.20
本期转回	167,168.34			167,168.34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9,569.91			3,009,569.9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190,782.91
1 至 2 年	6,012,489.69
2 至 3 年	2,535,000.00
3 年以上	1,098,913.11
3 至 4 年	1,047,576.59
5 年以上	51,336.52
合计	13,837,185.71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账龄组合	1,055,918.05	2,120,820.20	167,168.34			3,009,569.91
合计	1,055,918.05	2,120,820.20	167,168.34	0.00	0.00	3,009,569.9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及借款	9,605,362.04	1 年以内、1-3 年、3 年以上	69.42%	2,851,302.38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1,443,396.20	1 年以内	10.43%	14,433.96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内部往来及借款	803,441.75	1 年以内	5.81%	8,034.42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供应商及客户往来	580,188.68	1 年以内	4.19%	5,801.89
赣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党群工作部	押金及保证金	432,150.00	1-2 年	3.12%	43,215.00

合计	--	12,864,538.67	--	92.97%	2,922,787.65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94,229,790.00	14,835,937.62	179,393,852.38	68,985,470.00	14,835,937.62	54,149,532.3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107,340.23		8,107,340.23	9,661,566.20		9,661,566.20
合计	202,337,130.23	14,835,937.62	187,501,192.61	78,647,036.20	14,835,937.62	63,811,098.5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金力永磁（宁波）投资有限公司	21,000,000.00			0.00		21,000,000.00	
赣州劲力磁材加工有限公司	5,164,062.38			0.00		5,164,062.38	14,835,937.62
江西金力粘结磁有限公司	16,000,000.00			0.00		16,000,000.00	
金力稀土永磁（香港）有限公司（JLMAG RARE-EARTH(HONG KONG)CO. LIMITED）	11,985,470.00	5,244,320.00		0.00		17,229,790.00	
金力永磁（宁波）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0.00		40,000,000.00	
金力永磁（包头）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54,149,532.38	125,244,320.00	0.00	0.00	0.00	179,393,852.38	14,835,937.62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四川江铜 稀土磁材 有限公司	9,661,566 .20			-1,554,22 5.97						8,107,340 .23	
小计	9,661,566 .20			-1,554,22 5.97						8,107,340 .23	
合计	9,661,566 .20			-1,554,22 5.97						8,107,340 .2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85,492,844.38	1,740,047,690.53	1,621,789,873.14	1,275,408,593.18
其他业务	132,075,170.57	100,844,786.15	68,610,897.27	54,839,446.88
合计	2,417,568,014.95	1,840,892,476.68	1,690,400,770.41	1,330,248,040.0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54,225.97	-496,55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596,443.74	119,644.77
理财产品产生的投资收益		154,060.28
合计	4,042,217.77	-222,847.1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
----	----	---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6,611.6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068,891.8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702,296.5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22,197.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39,476.1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3,608.8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35,471.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587.88	
合计	17,351,847.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13%	0.59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91%	0.55	0.5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